我跟罗利进家门的时候，我们把糖全都掏出来晾在餐桌上。

搜救过程中，唯一幸存的，就是一些玻璃纸包着的薄荷糖和加里森博士送给我们的护齿牙刷。

我看下次万圣节我干脆就待在家里不出门了，就跟老妈磨蹭，哀求她把搁在冰箱上面的雀巢花生巧克力给我几块算了。

十一月

星期四

今天坐校巴上学经过奶奶家时，看到她的房子被厕纸缠得一塌糊涂，我并不感到特别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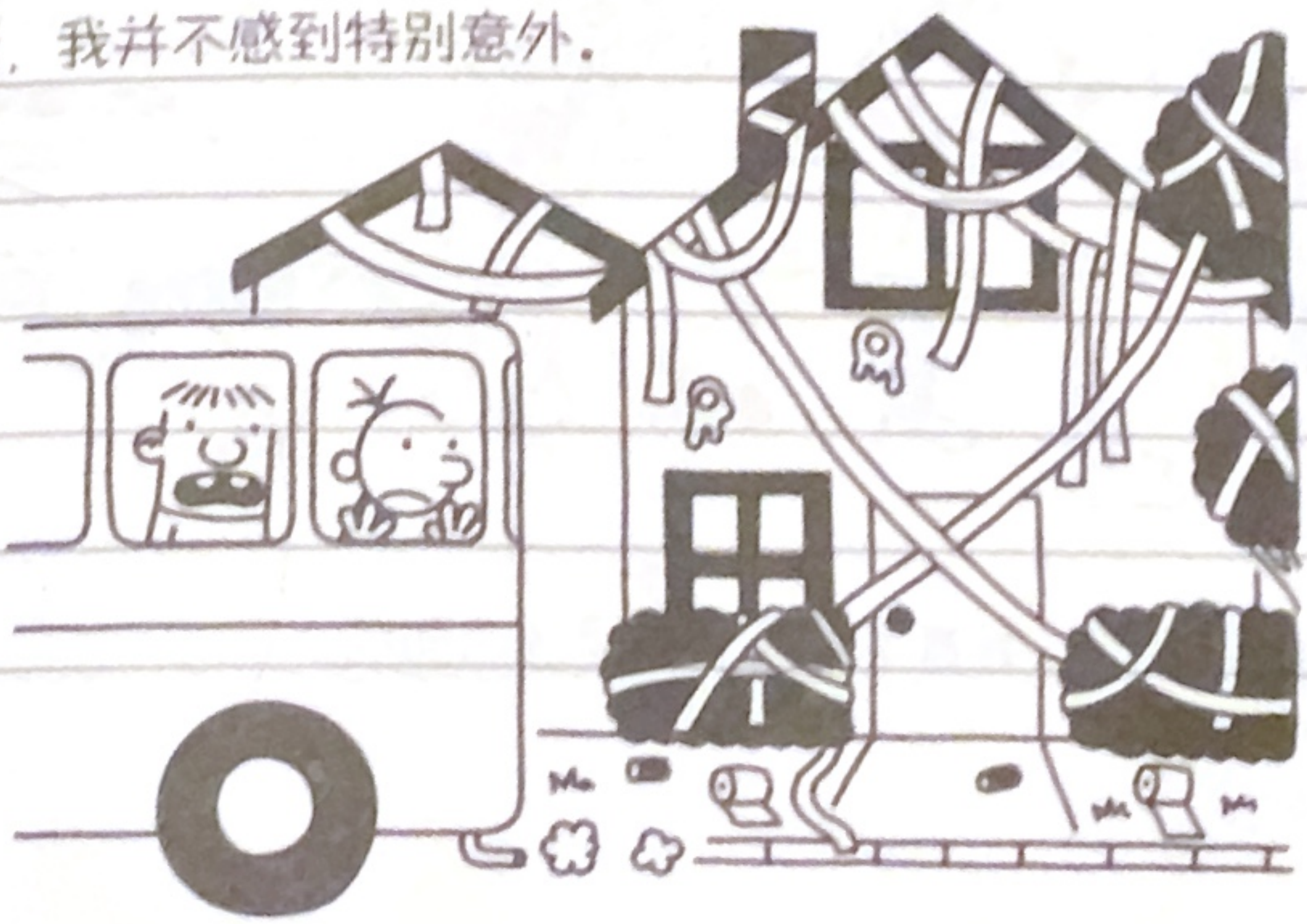

不过我还是稍微有一点点自责的，因为看样子要花好长一段时间才能把它搞干净了。不过从好的方面来说，奶奶已经退休了，说不定她赋闲在家今天刚好找不到事儿干呢。

星期三

第三堂课，体育老师安德伍德先生宣布：接下来男生要上长达六周的摔跤课。

要是说有一样东西绝大多数男生都感兴趣的话，那就是职业摔跤了。安德伍德先生的话就跟引爆了一颗重磅炸弹一样。

体育课一下课就到了午饭时分，饭堂里乱成一团，活像疯人院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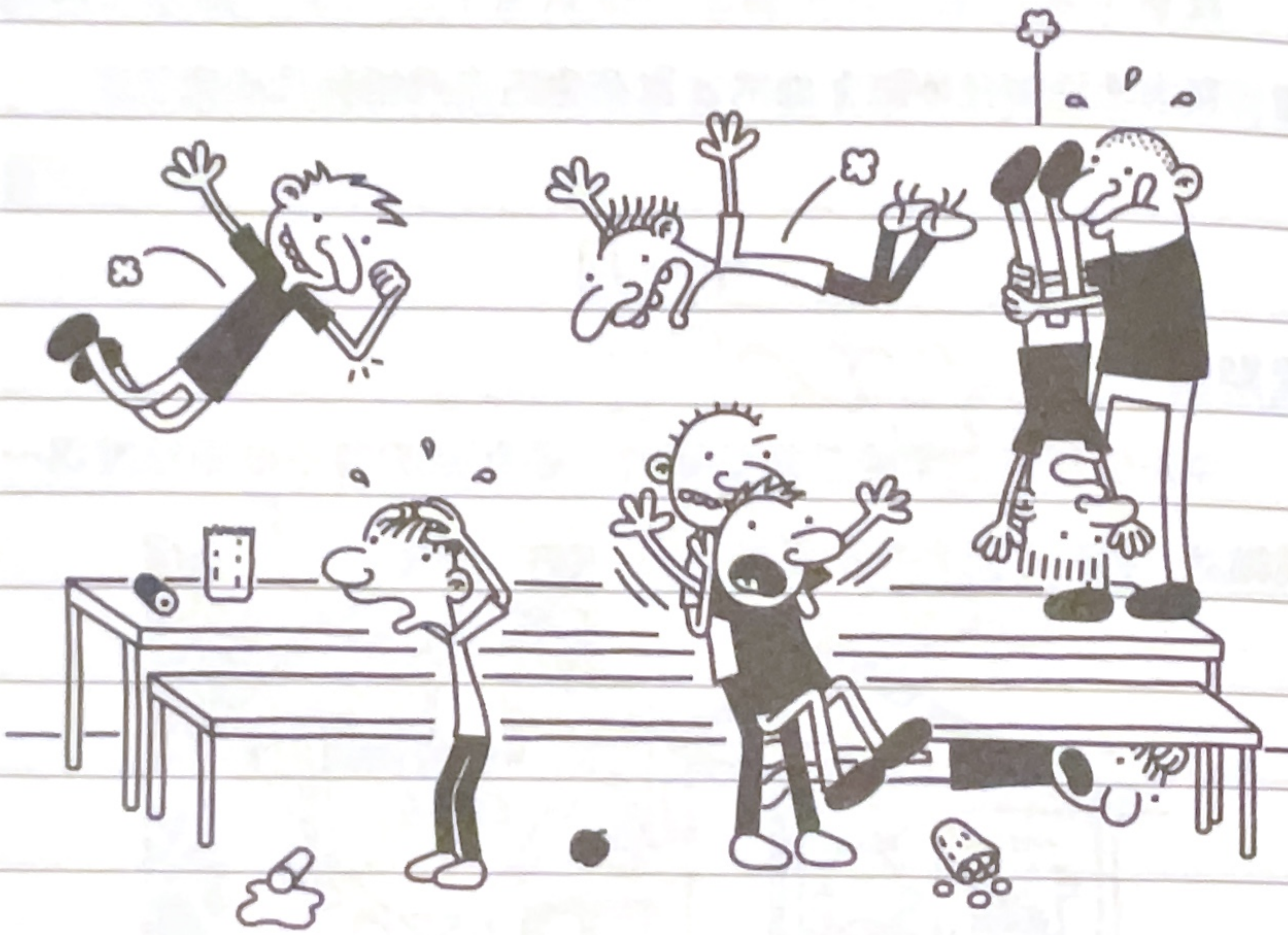

搞摔跤集训，我真不知道学校是怎么想的。

不过我打定主意，要是我还想活过这一个半月，不被别人拧成麻花的话，我还是在摔跤上做点功课为妙。

所以我就租了一堆游戏来学习摔跤手法。你猜怎么着？才不到一会儿，我就摸到窍门了。

说实在的，班上的其他同学最好要打醒十二分精神了，因为我要是继续这么练下去的话，足以对他们构成极大威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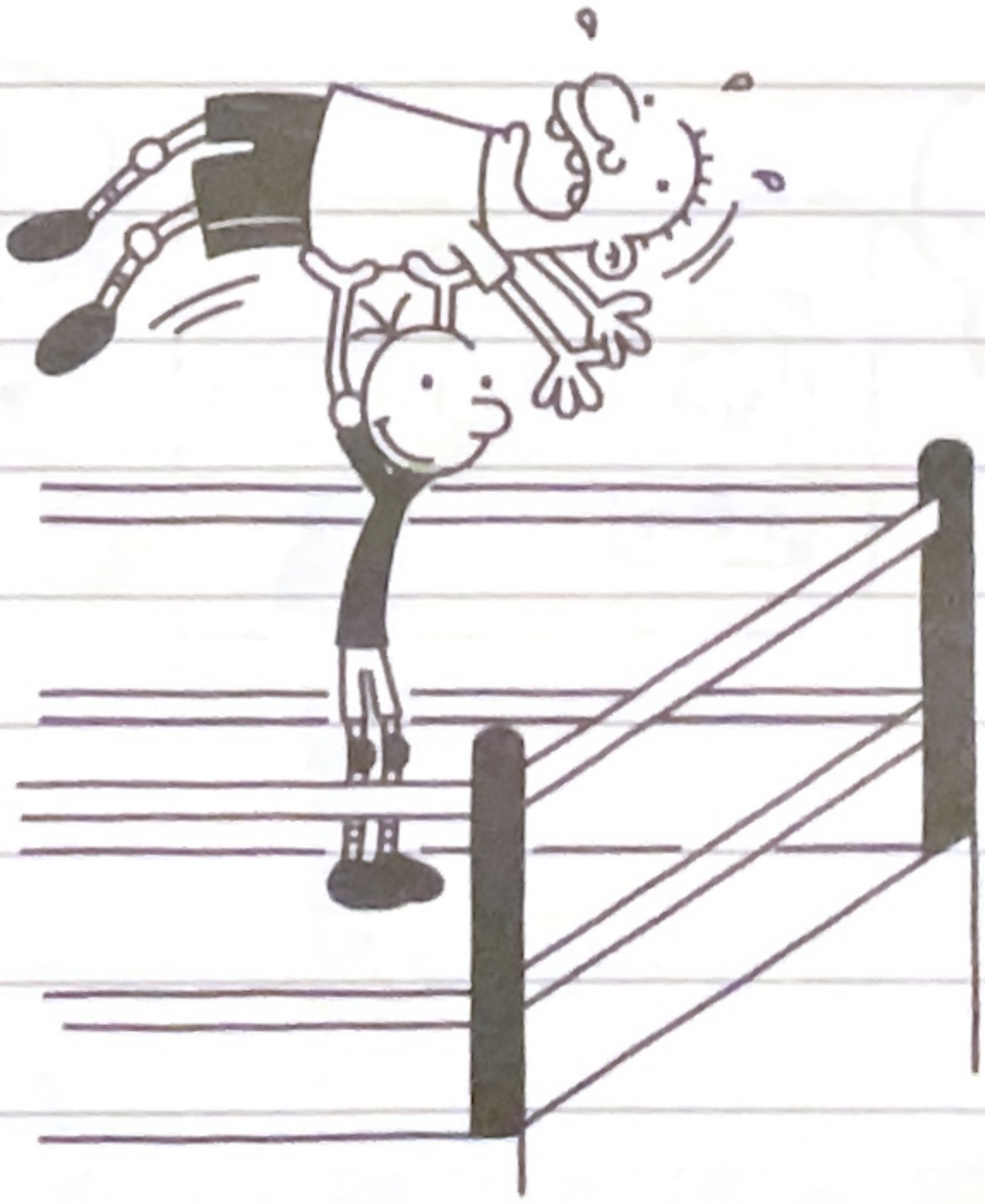

还有，我不能锋芒太露。看吧，这个叫皮里斯顿·玛德的小屁孩因为在篮球队里表现最为出色而获得了本月体育之星的称号，照片就被人贴到走廊上了。

每当有人大喊这个名字的时候，大家都得花上足足5秒才能想起“皮·玛德”的标准读音。这么一喊开来，皮里斯顿就彻底毁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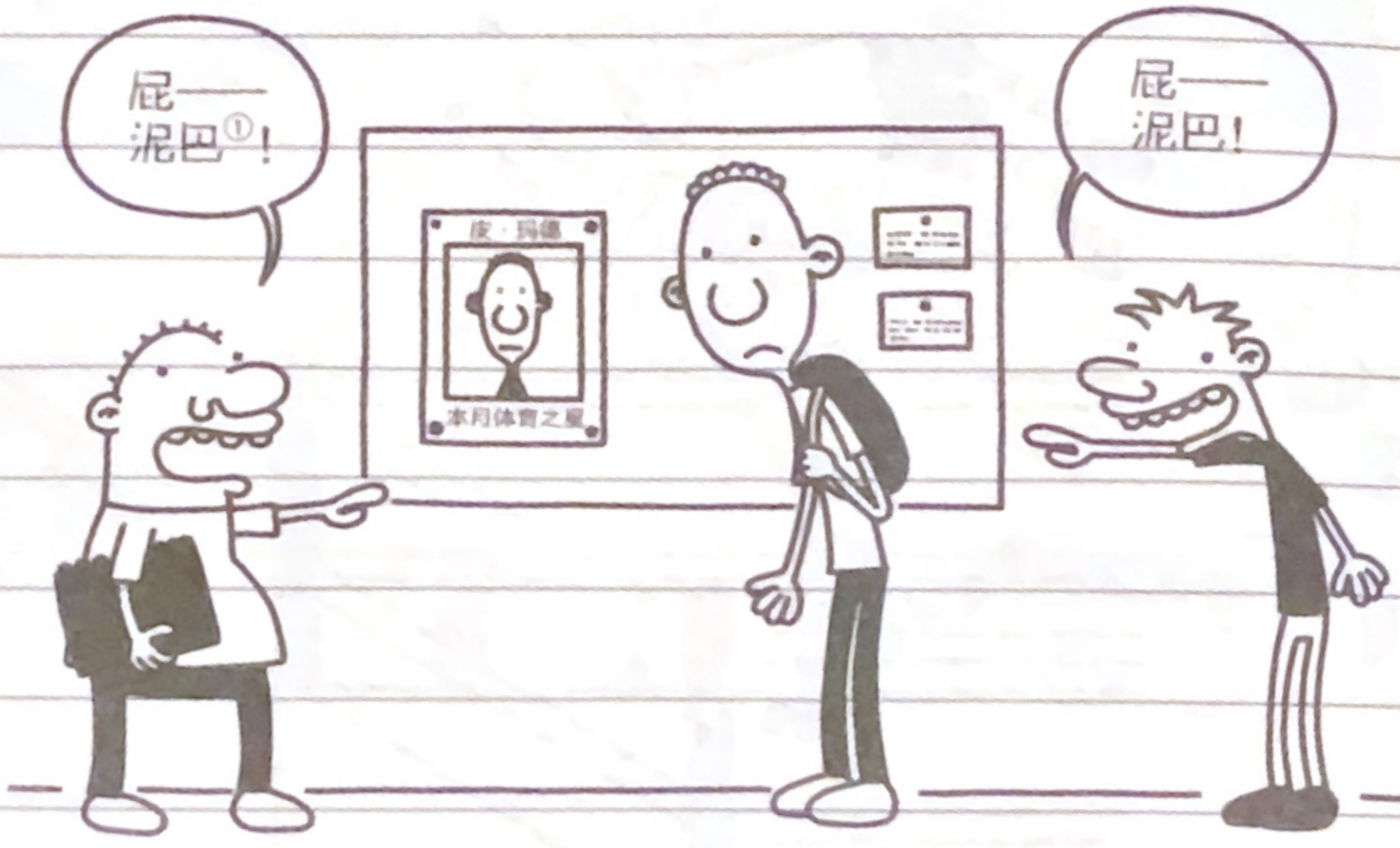

① 译者注：原文“Pee（尿）”与“P.”谐音，Mud（泥巴）与Mudd（玛德）谐音，这里译文作了音译。

星期四

我发现今天上课安德伍德先生教的摔跤跟电视上那种完全不是一回事。

首先，我们得穿一种叫"背心"的东西，看起来就跟19世纪人们穿的那种游泳衣似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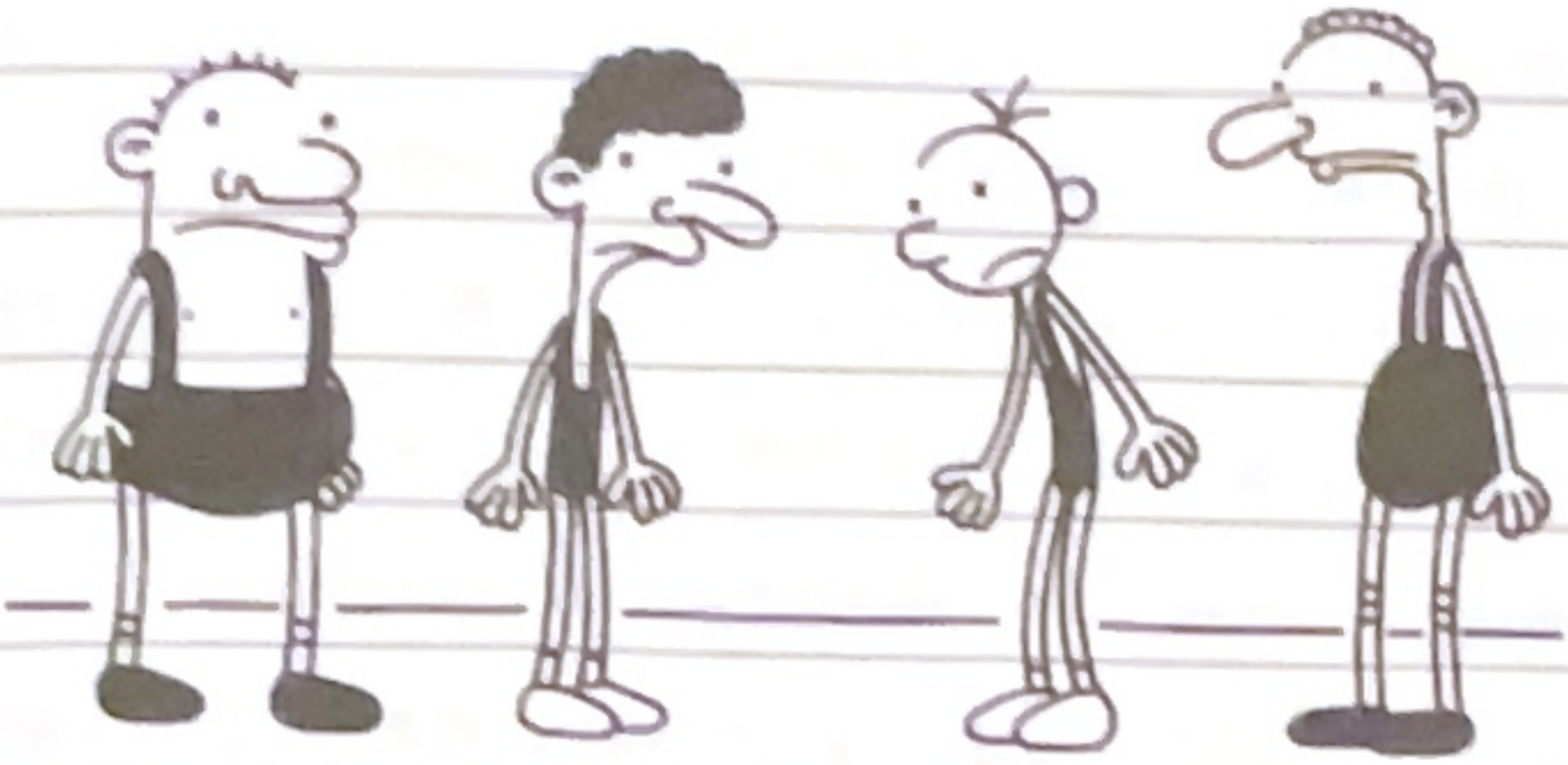

其次，摔跤时候不准用"旱地拔葱"这种招式，也不许拿椅子打别人的头，这些招式统统都不准用。

而且连四周带护栏的摔跤场都没有，只有一张闻上去满是汗臭，就跟从来没洗过一样的垫子。

安德伍德先生开始邀请志愿者上来配合示范"锁臂摔跤"的手法，他可千万别指望我会举手响应。

我跟罗利尽量往体操馆的后边靠近帘子的角落躲，不过女生正好在帘子后面练体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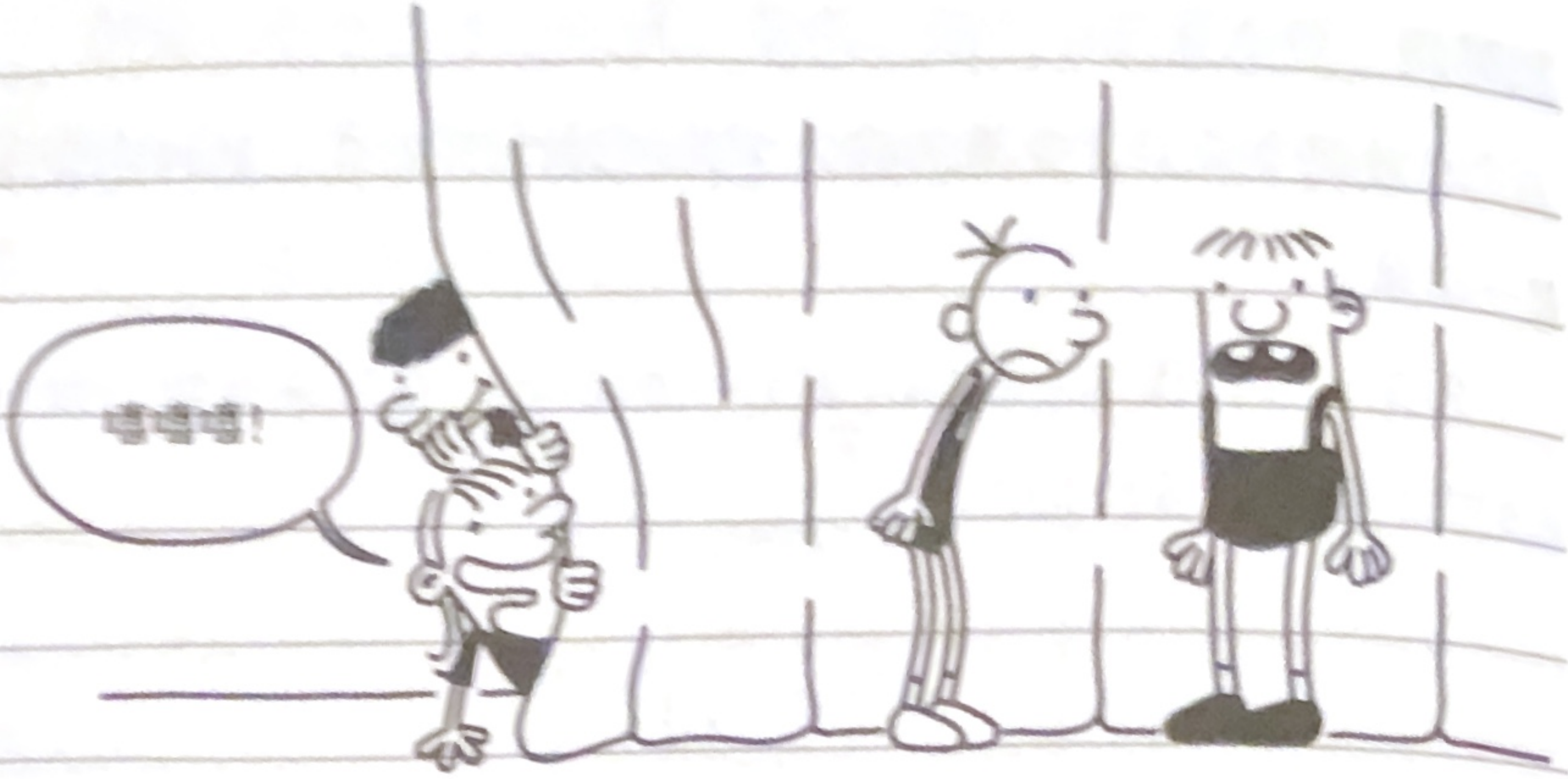

我们赶紧离开是非之地，回到男生队伍的后面。

安德伍德先生还是把我挑了出来，大概是因为我是班里最轻的男生，他可以毫不费力就把我颠来倒去。他给大家示范了如何“单臂拖颈”“反抱”和“技术放倒”之类的动作。

当他示范“背负式摔击”的动作时，我感到身上一阵凉意，我看大概是我的背心没把身子包住，大有走光之意。

真是吉星高照，幸好女孩子都在体操馆的另一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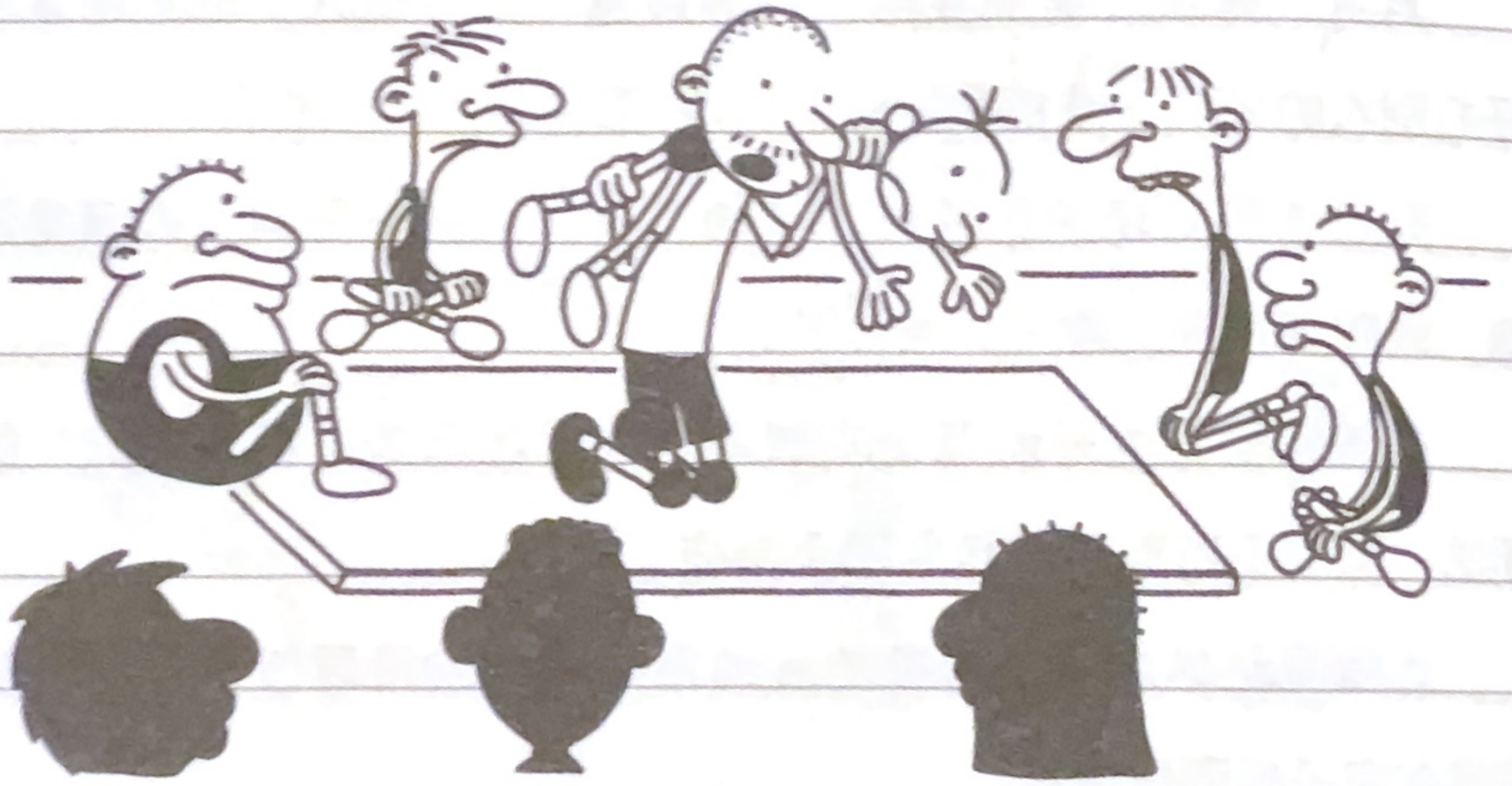

安德伍德先生把大家按体重分了组，我一开始还倍感高兴，因为这就表示我不用跟班尼·威尔斯那种家伙摔跤了，那家伙能推举得动足足250磅的重量啊。

可是当我知道谁来当我的对手时，我马上就改变主意了，我宁可选班尼·威尔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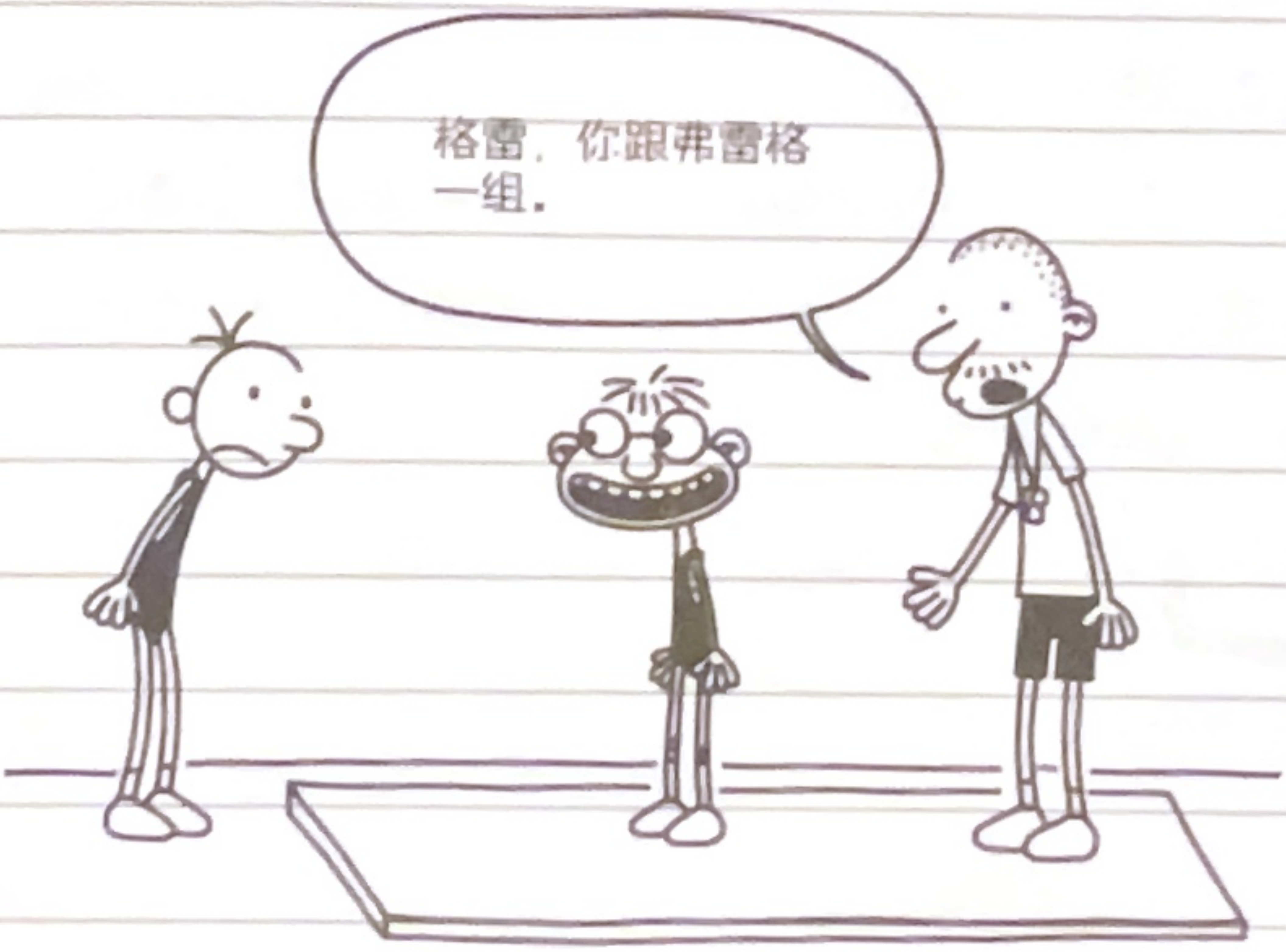

弗雷格是唯一的轻得足以跟我放在同一个重量级的小家伙。很明显当安德伍德先生指导技法的时候，弗雷格一定听得很用心，因为他次次都能把我摔倒。整个第七节课我就这么跟弗雷格打交道，我从来都没想过要跟他混这么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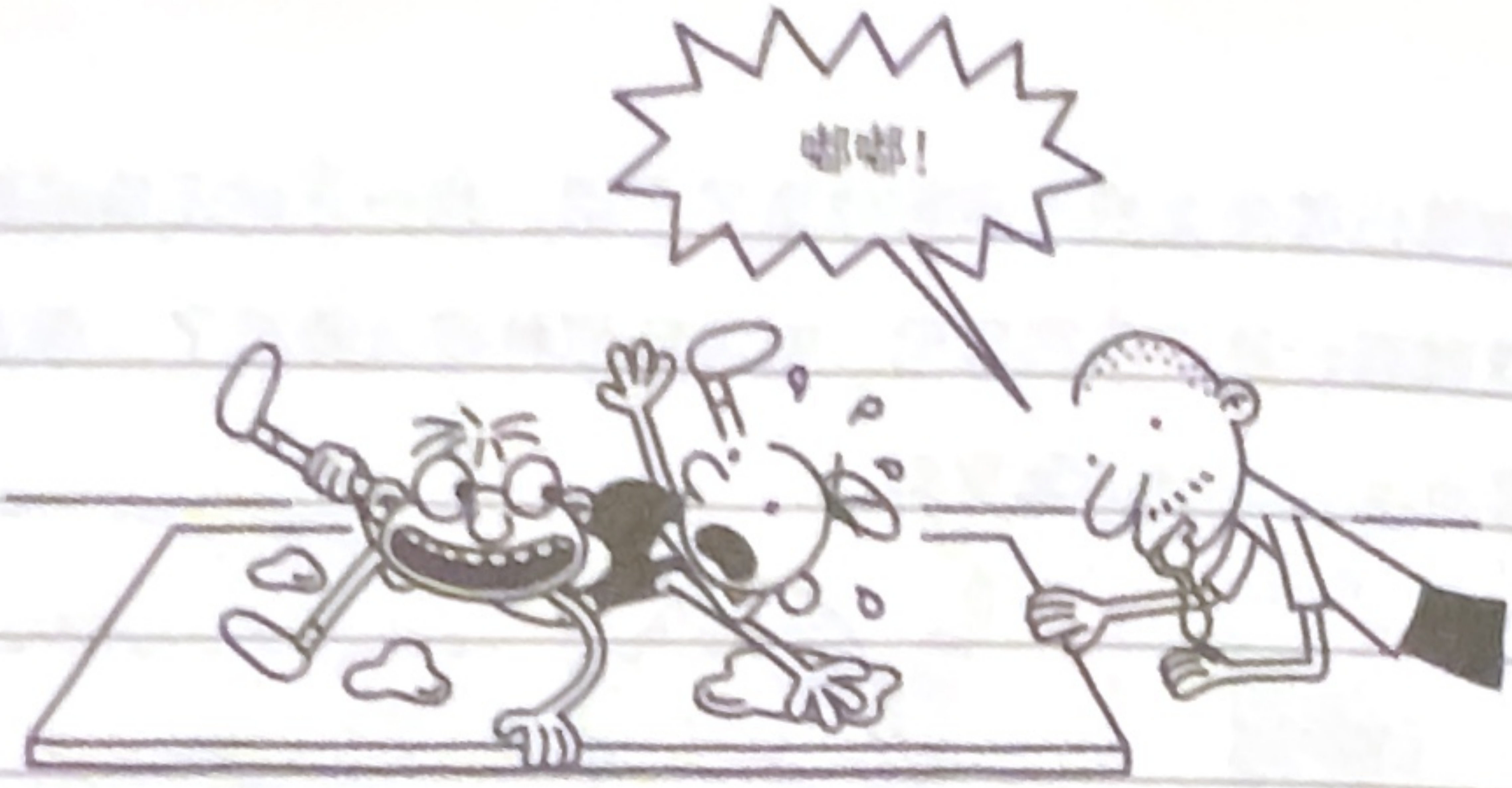

星期二

这个摔跤课可真是把我们学校闹翻了天。现在这帮小屁孩在走廊也摔跤，在课室也摔跤，逮哪儿摔哪儿。情形最惨烈的还要数午饭后的15分钟休息时间。

简直没法安生走路了，每走几步路都会碰上这些扭成一团的小家伙。所以我就尽量跟他们保持安全距离。你看着吧，这里面说不定就有一个傻瓜会滚到那“千年奶酪”上面，然后再掀“奶酪附体”的血雨腥风。

还有一大问题就是我每天都得跟弗雷格摔跤。不过今早我忽然灵光一闪，我要是能脱离弗雷格的重量级的话，我就不用再跟他摔跤了。

所以今天我在背心底下塞了一堆袜子和衣物，以便增重进入下一个重量级。

不过我体重还是太轻，升级无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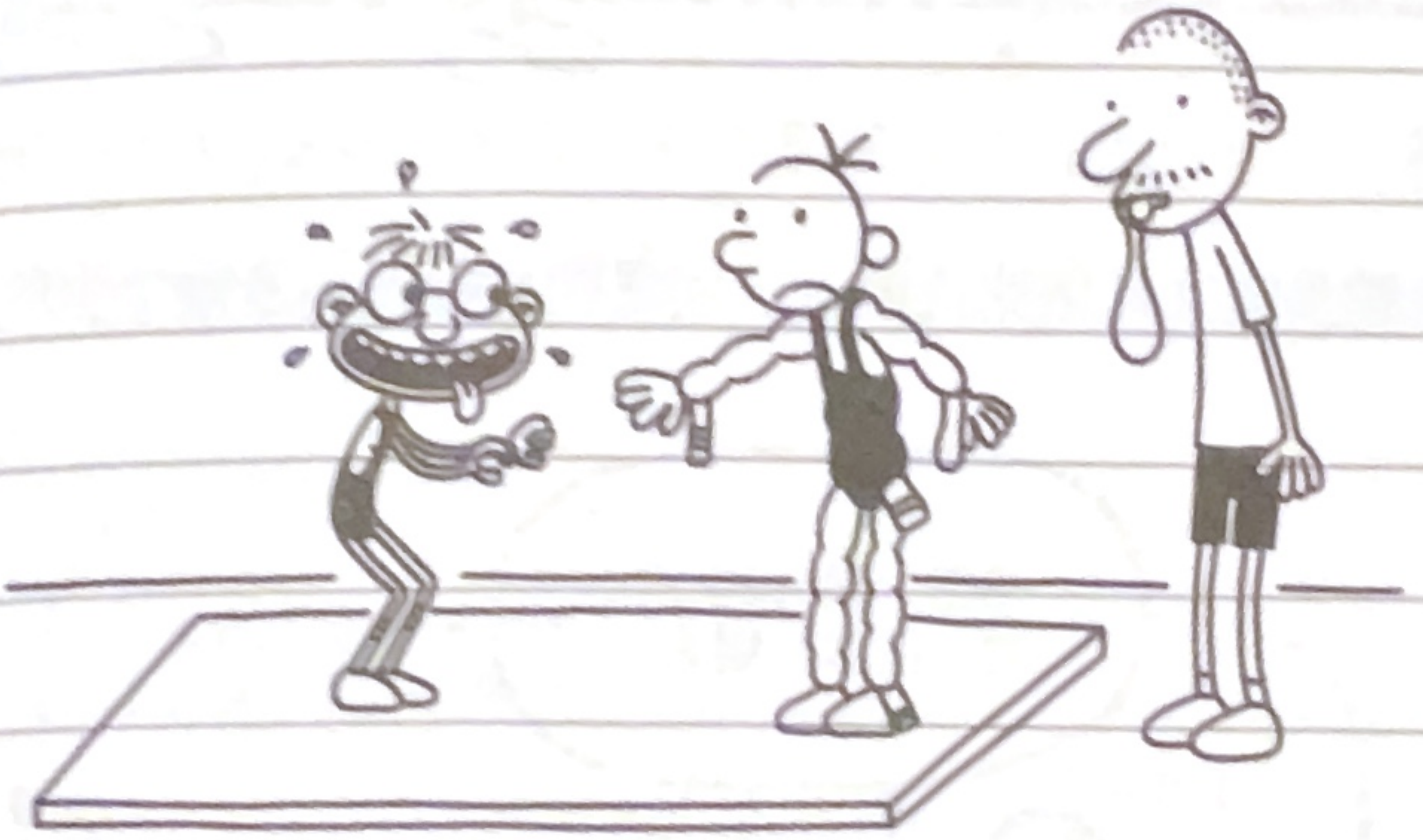

我这下才明白我非得实打实地增肥不可。一开始我打算狂吃垃圾食品，不过后来我想出了一个更好的点子。

我决定增加肌肉而不是增加脂肪。

我之前对健身从不感兴趣，不过这个摔跤课让我开始重新反思了。

我发现要是能练就一身肌肉，将来迟早会管用的。

开春就要上橄榄球课了，到时候球员就会被分成“布衣”和“皮衣”[①]两队，而我一般都被分到“皮衣”队。

我觉得他们这么干就是故意让身材不好的男生自惭形秽。

① 译者注：原文“shirts（衬衫）and skins（皮肤）”指的是一组穿上衣，另一组光膀子，这里戏作“皮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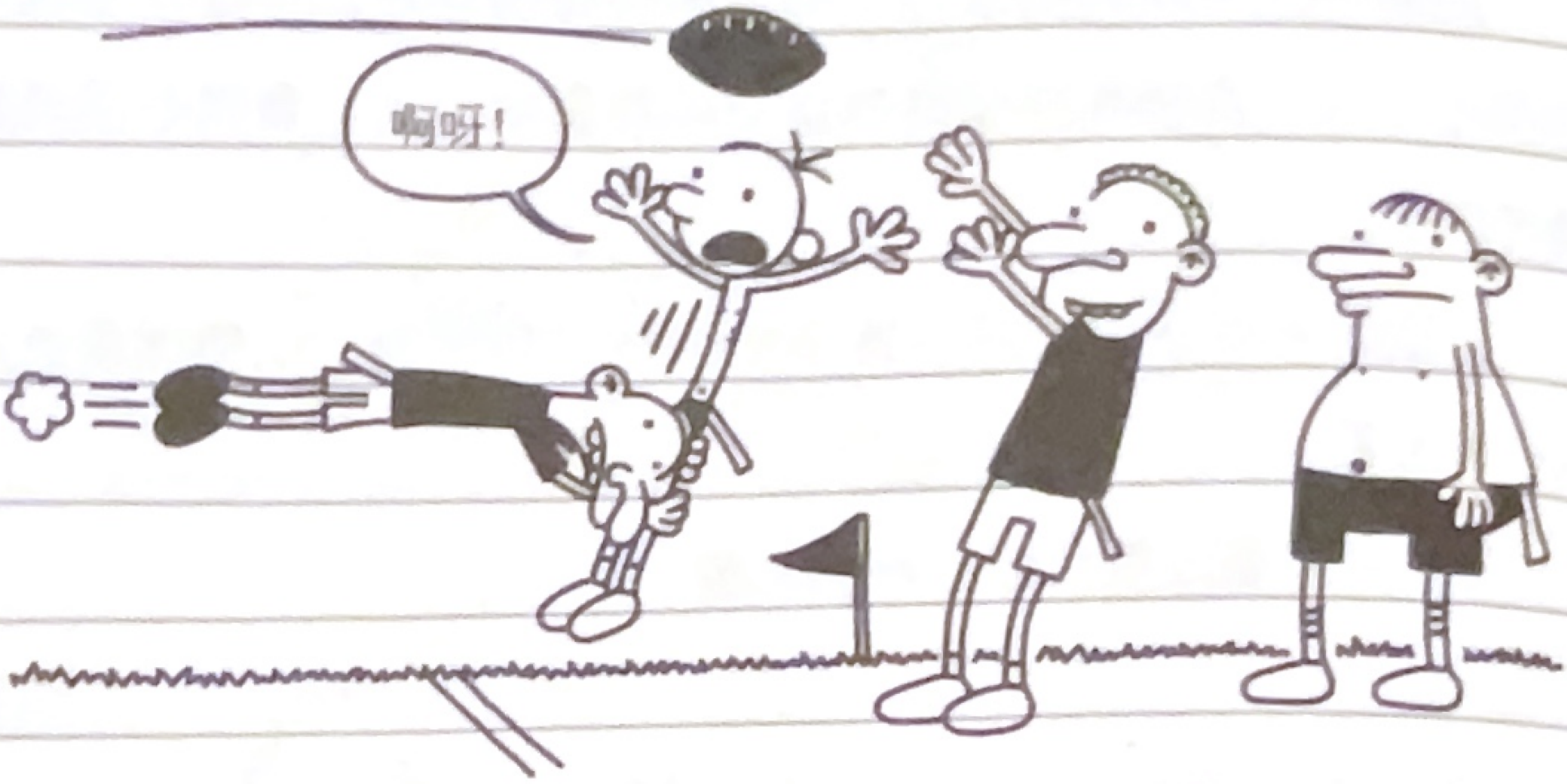

我要是能来几块肌肉的话，明年四月就大为改观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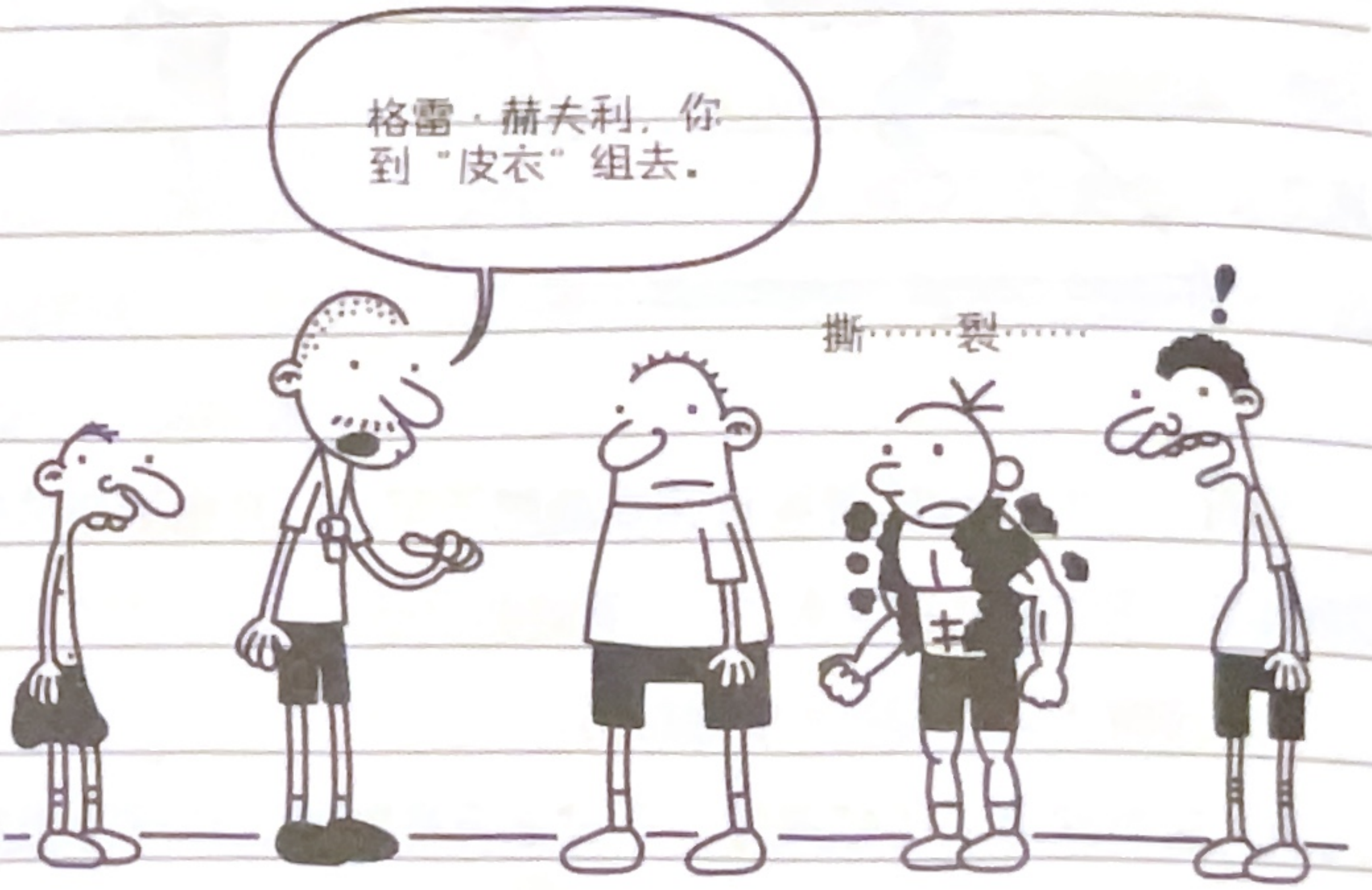

今天晚餐后，我把老爸跟老妈召集起来，跟他们讲了我的大计。我跟他们说我需要一些高强度训练器械和一些增重粉[①]。

我给他们看了一些我在商店买的健美杂志，好让他们知道我有多么狂热。

① 译者注：增重粉（Weight-gain powder）是一种全面增长体重的复合剂，主要成分包括碳水化合物、蛋白质、各种维生素和微量元素，可快速增加体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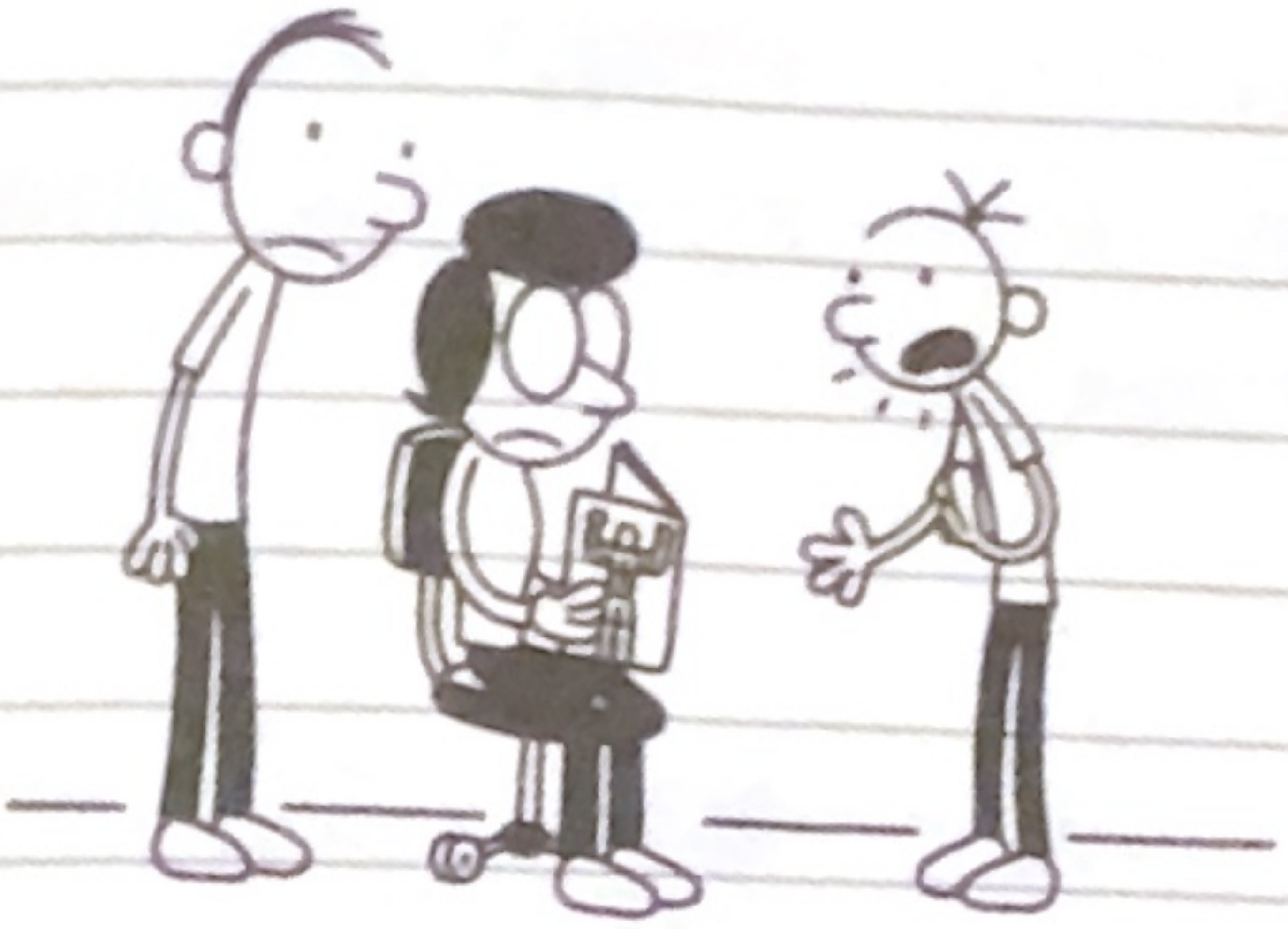

老妈一开始没怎么表态，不过老爸显得相当热心。大概是因为他见我回心转意而倍感欣慰吧，我小时候可不这样——

老妈说，我要是想要一套健身设备的话，就得先证明我有坚持按时锻炼的决心。她说我要是能把仰卧起坐和开合跳[①]坚持两周她就相信我。

我不得不跟她解释，要是想要全面健身的话，一套健身房的

① 译者注：Jumping Jack，开合跳，又叫跳爆竹。

高科技器材是必不可少的，不过老妈不吃这套。

老爸说我要是真想来一套卧推杠铃的话，就食指搭在中指上[①]求神保佑，盼着圣诞节到来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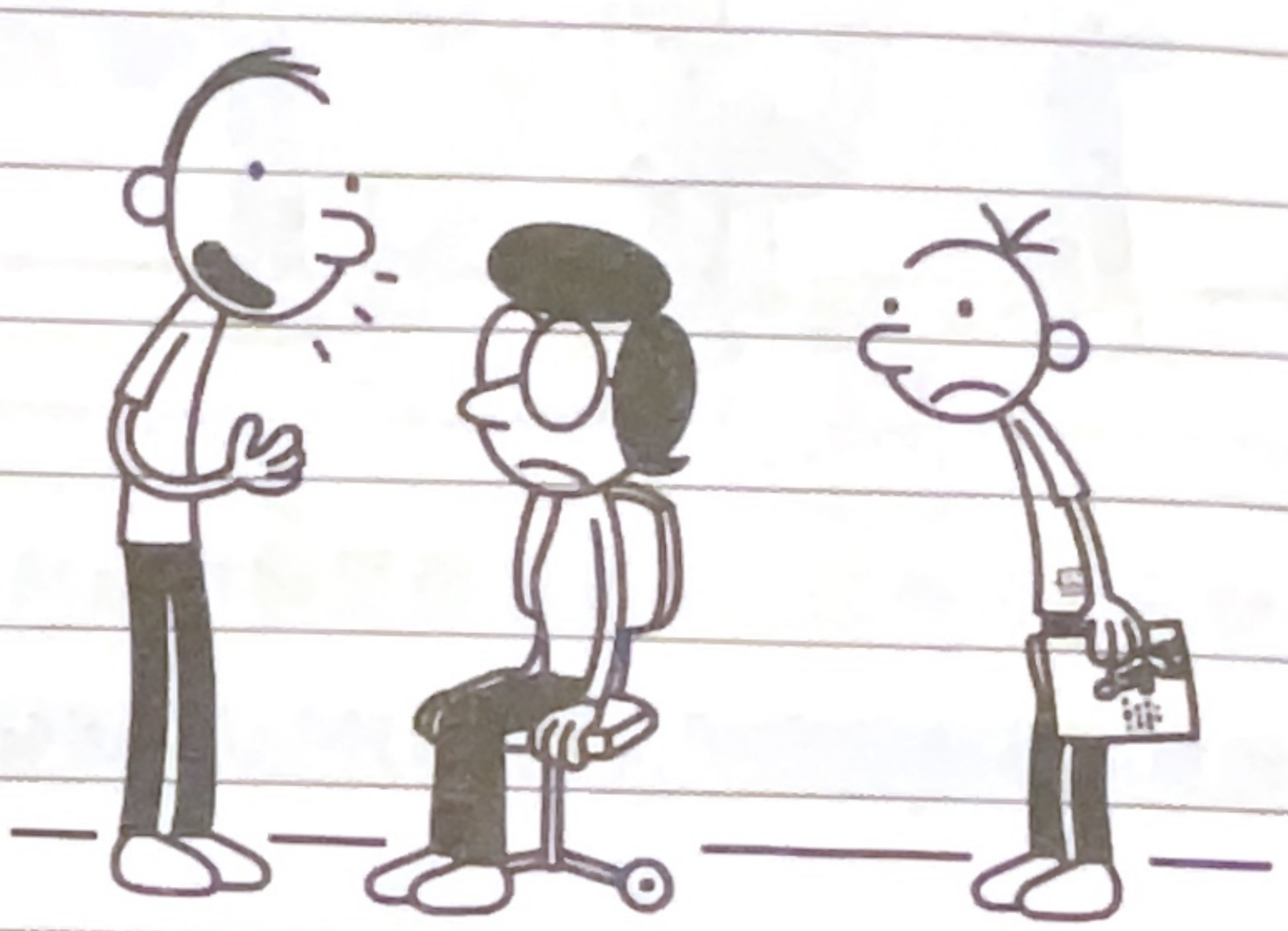

可是圣诞节还有一个半月才到呢。而且我要是再让弗雷格把我摔倒的话，我的神经就要彻底崩溃了。

看起来老爸老妈是见死不救了。这就表示我得亲自出马了，历来如此。

星期六

我实在等不及了，今天就要实施我负重锻炼的大计。虽然老妈不给我买器材，但我是绝不会让这件事拖我后腿的。

我跑去把冰箱里的牛奶和橙汁的罐子倒空，往里头灌满沙子，然后把它们分别固定在扫帚柄的两头，就这样做好了一副相当不错的杠铃。

① 译者注：Keep fingers crossed，如同前面说过的防护“奶酪附体”的办法，即食指搭在中指上作十字架状以祈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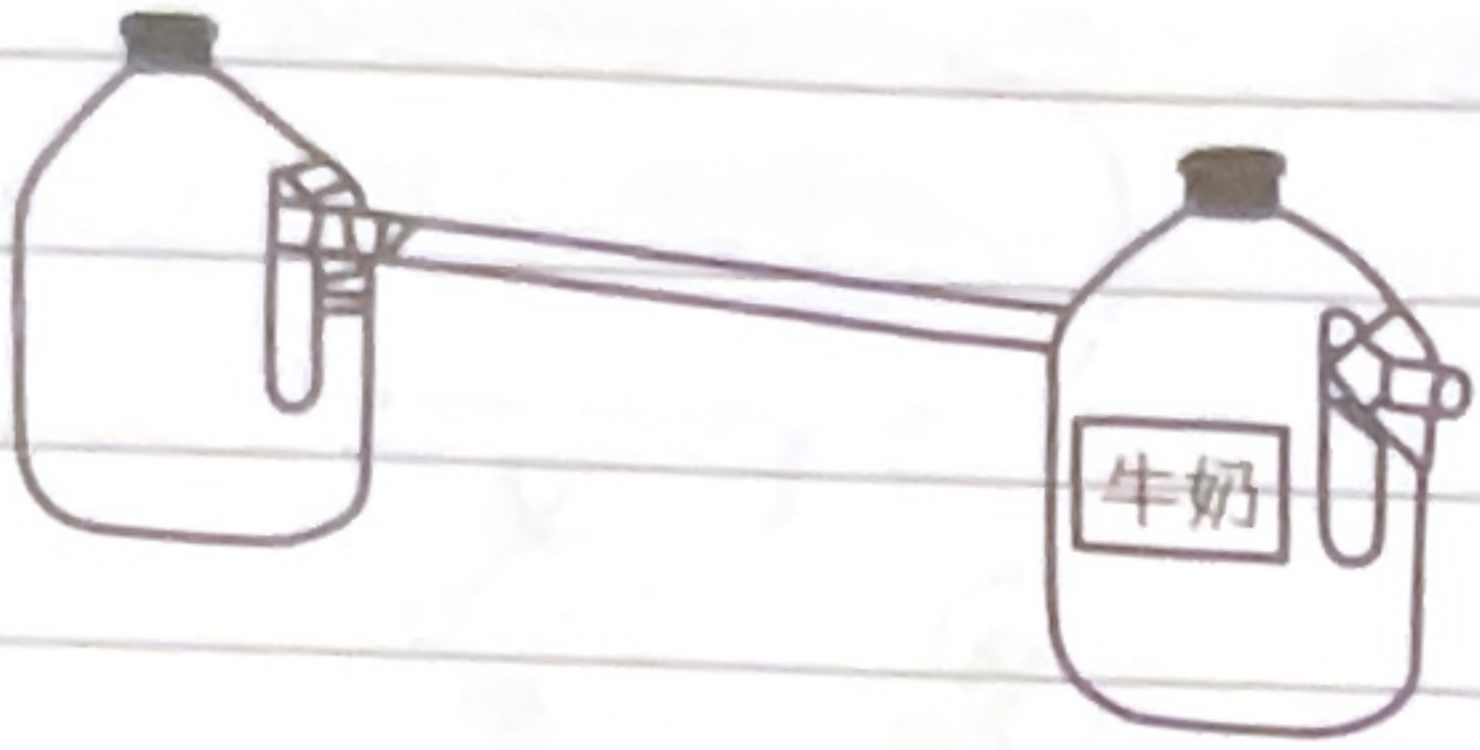

然后我又拿烫衣板和几个盒子做了个简易卧推架。万事俱备之后，我就要正式开始我的举重训练了。

我还需要一个练习搭档，所以就叫上了罗利。可是当我看到他穿得怪模怪样出现在我家门口时，我就知道邀他过来真是犯了个大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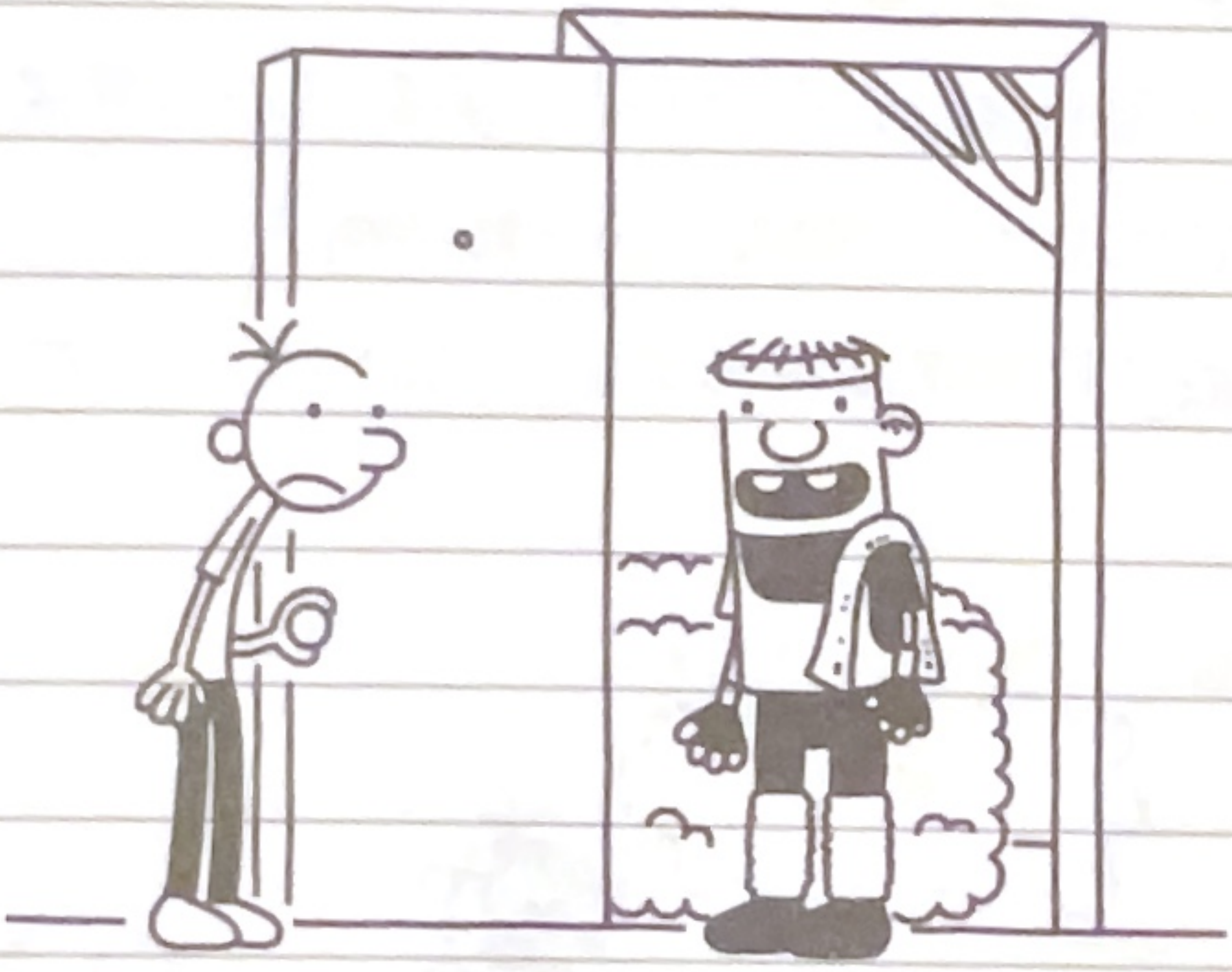

我让罗利先来举，主要是因为我想先观望一下，看看这个扫帚柄是否经得起考验。

他才举了五下就要撒手不干了，这我可不能答应——有个练习搭档就是好，可以时刻鞭策你，好让你超越极限。

我就知道罗利对待举重的态度不够端正，不像我这么投入，所以我决定做个实验，看看他到底有多专注。

趁罗利一套卧推动作还没举完，我跑进去从罗德里克垃圾堆成山的抽屉里翻出了一个假鼻子和一撮小胡子。

当罗利放下杠铃正准备再举起来的时候，我俯下身去朝他看了一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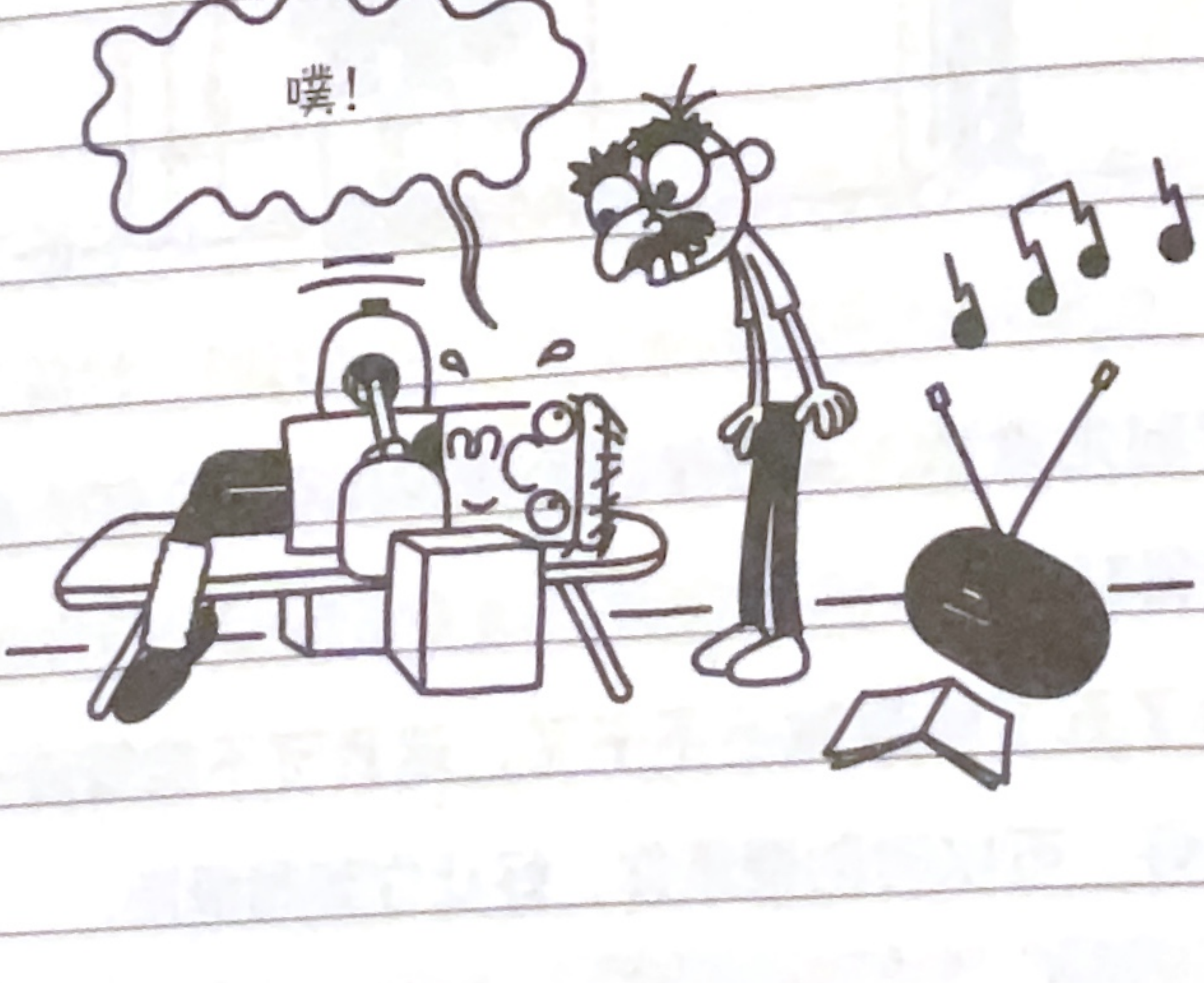

毫无疑问，罗利已经完全魂飞魄散了。他甚至都没力气把杠铃从胸口再托起来了。我本想去帮帮他的，不过我认为，如果不让罗利自己意识到问题的严重，他是永远无法赶上我的思想觉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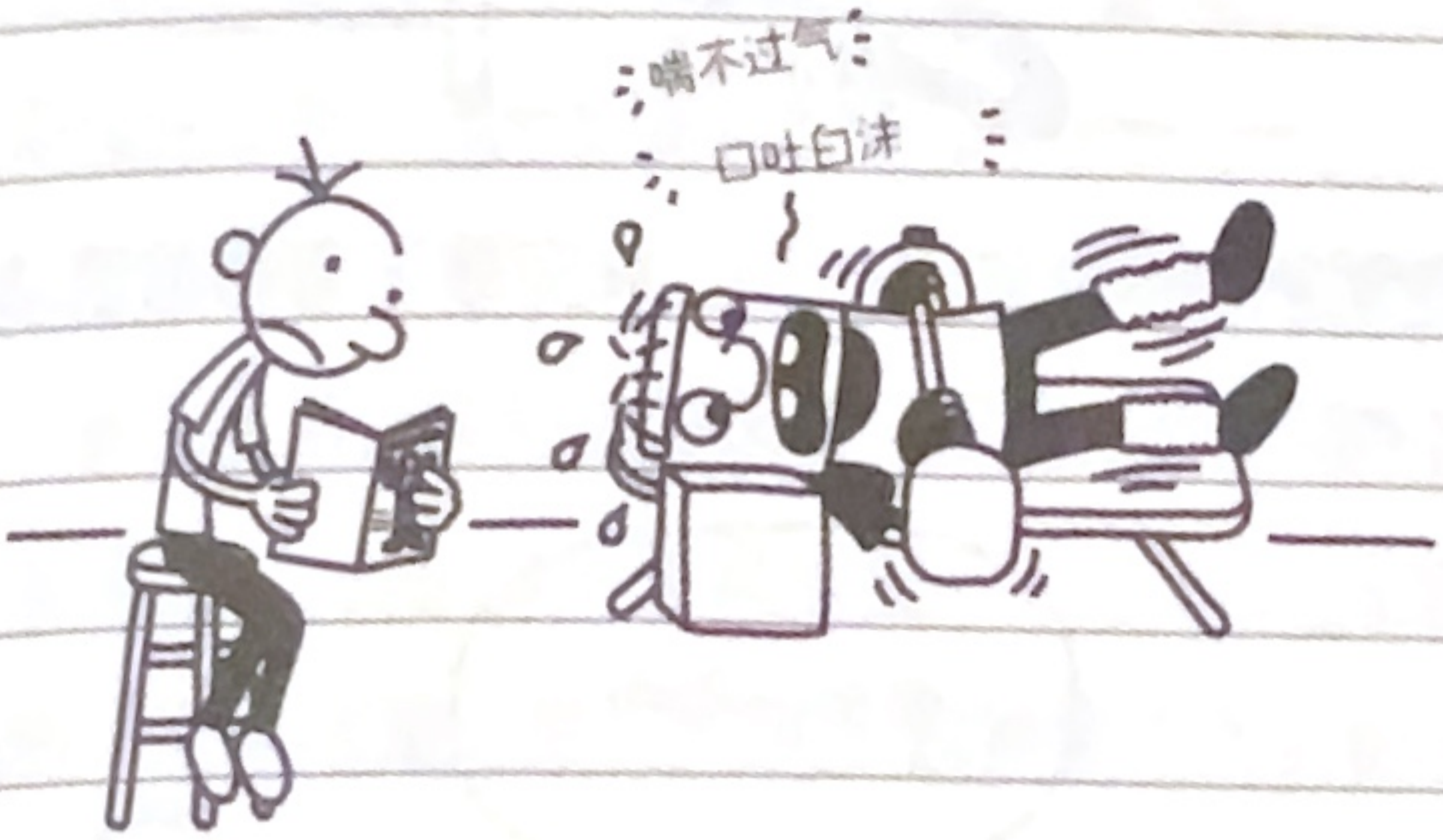

不过我最后还是得出手搭救了，因为他居然出此下策：想把牛奶罐子咬破好让沙子漏出来。

罗利从卧推架上下来后，就到我来举了。不过罗利说他感觉不太舒服待不下去，就匆匆回家了。

你看嘛，我就知道他这人准会让事情泡汤。你实在不能指望别人能跟你有同样程度的热忱。

星期三

今天地理课上小测验，实话说，我等这天等了好久了。

测验内容是写美国各州州政府所在地的名称，我坐在课室后面，旁边刚好就有一张巨幅美国地图。而且所有州政府的地名都是用红色印的，所以我觉得这次测验基本就可以高枕无忧了。

正当考试快要开始的那一刻，坐在课室前面的芭迪·法雷尔突然大呼小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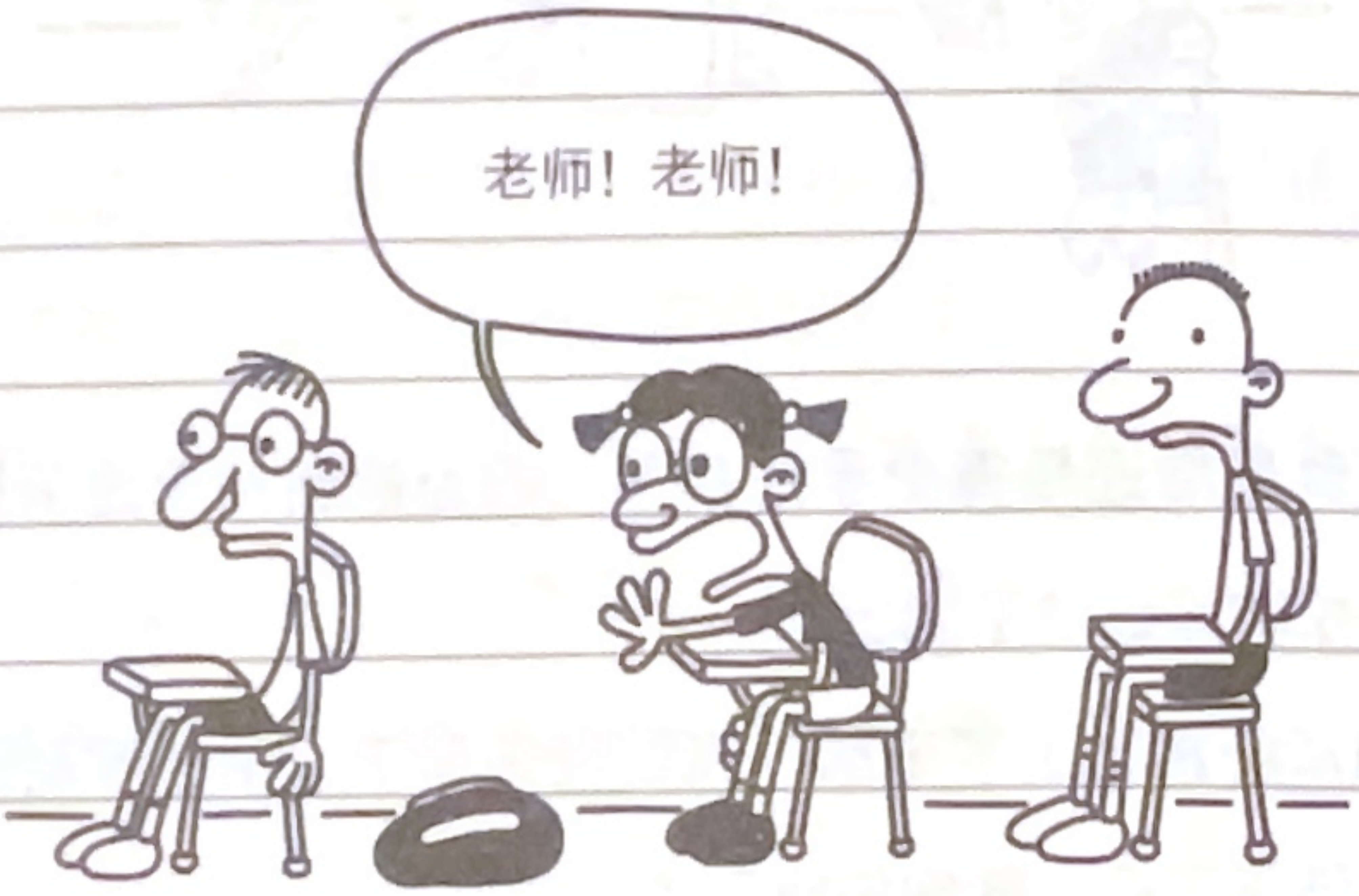

芭迪告诉艾拉老师，说在小测验之前应该先把美国地图给遮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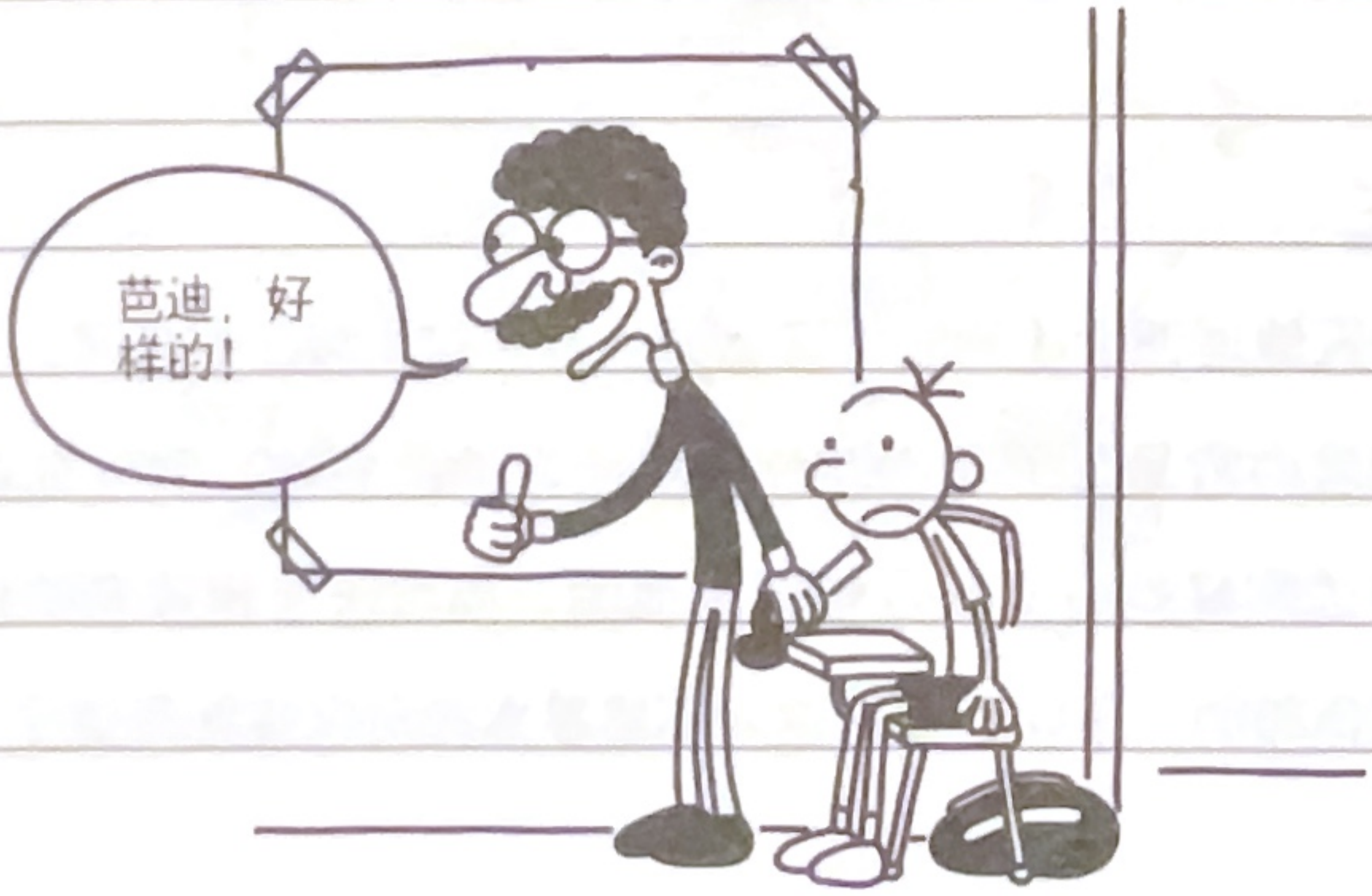

多亏了芭迪的高风亮节，我的这次测验挂掉了。有朝一日，我一定要报这一箭之仇。

星期四

晚上老妈来到我的房间，手里拿着一张海报。一看到这海报，我心里就完全明白怎么回事了。

那是一个告示，大意就是说学校秋季戏剧会演要找小演员试镜。天哪，我在餐桌上看到这海报的时候就该把它顺手扔了。

我苦苦哀求，让老妈不要逼我报名。学校的戏剧会演通常都是音乐剧，而我这辈子最不愿意干的事情就是当着全校的面独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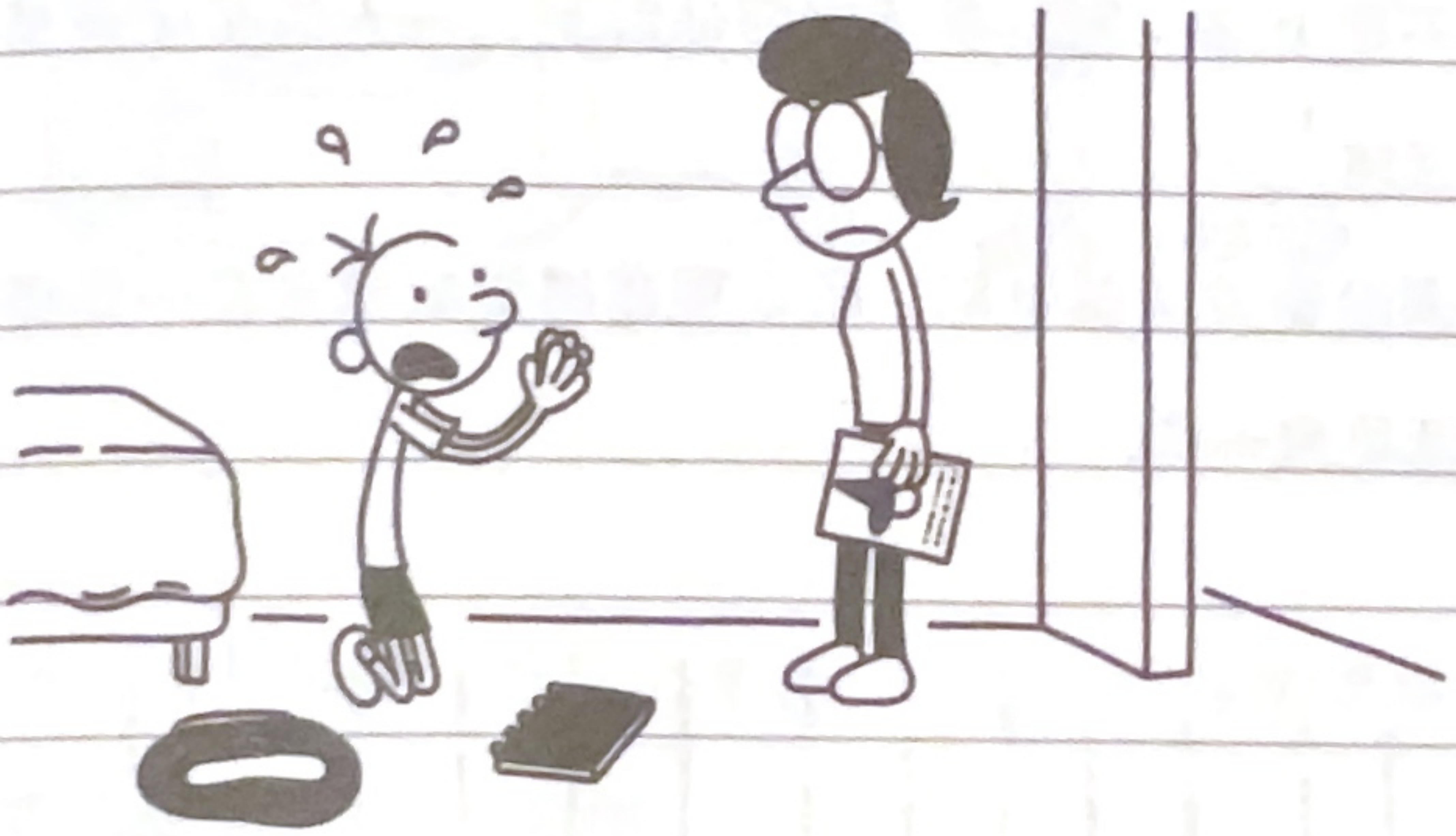

不过我无助的哀求似乎让老妈更坚定了她让我报名的决心。

老妈说，小孩子要全面发展就得尝试不同的事物。

老爸闻声赶来我的房间里，看看是怎么回事。我跟他说老妈让我报名演出，不过我要是去演出排练的话，那我的健身计划就彻底完蛋了。

我就知道老爸会站在我这边。不过老爸跟老妈才争执了几分钟就败下阵来。老爸哪里是老妈的对手呢！

这也就是说，我明天就得去为这个学校的戏剧会演试镜了。

星期五

今天要上演的剧目是《绿野仙踪》。一大堆孩子穿着各色戏装前来试镜。

我还没看过这部电影，所以现在感觉就像走在一场怪物巡游中，跟活见鬼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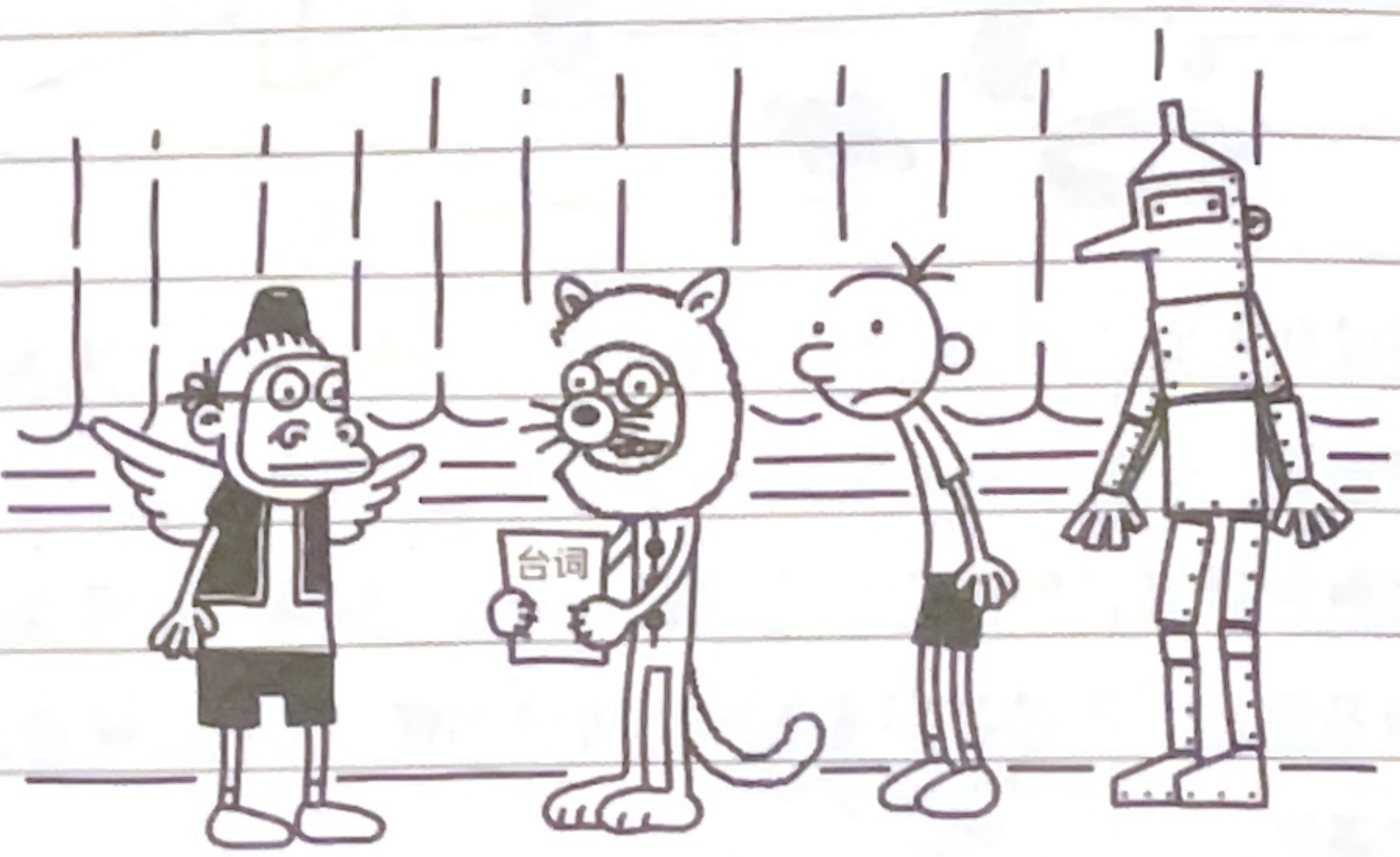

我们的音乐总监诺顿太太让大家都来唱《亚美利加》①，以便听辨我们的歌喉。我跟一群男孩一起试唱，他们也是被各自的老妈弄过来的。我尽量压低声音，唱得细不可闻，不过还是没能幸免，被挑出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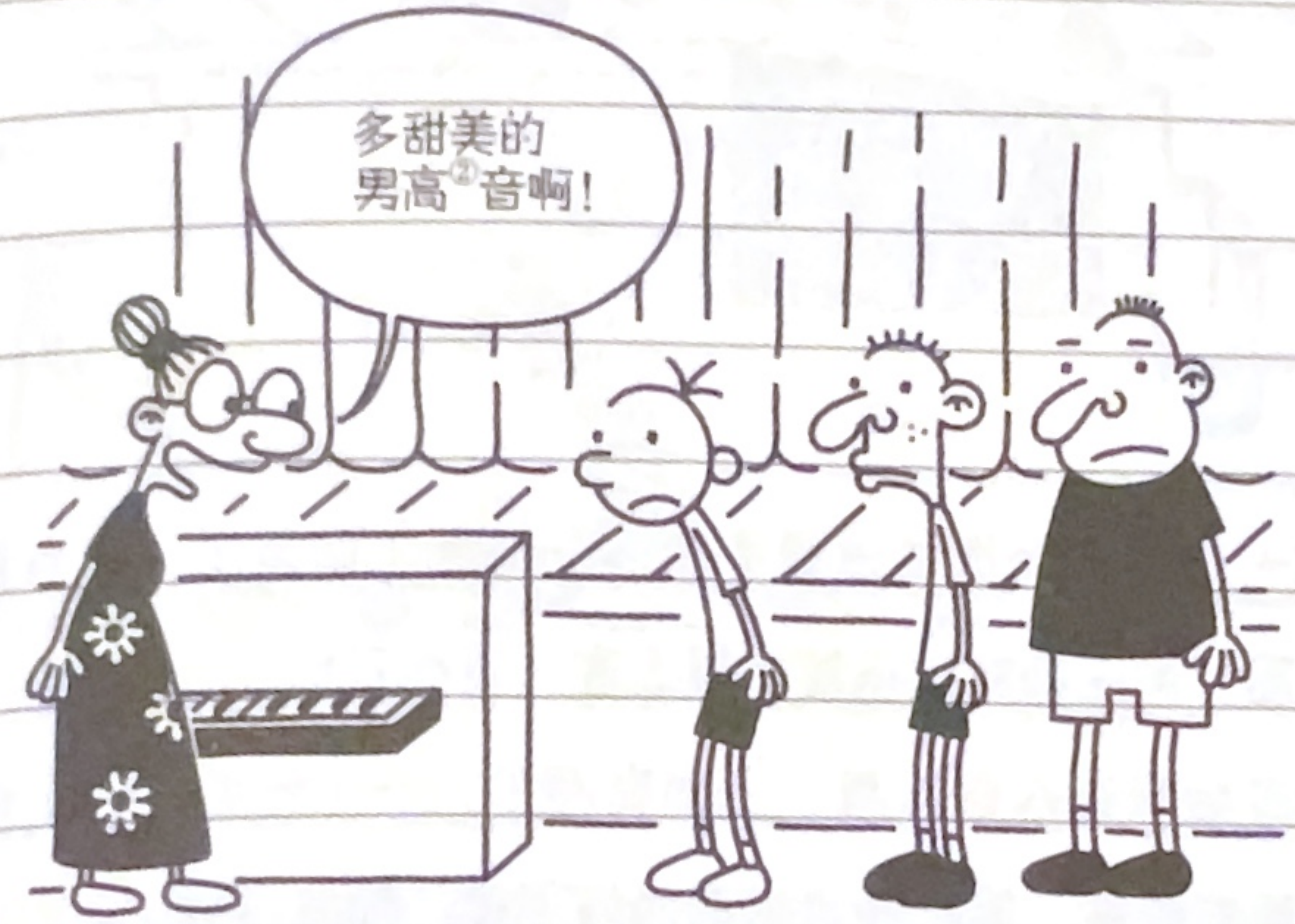

我不知道“男高”是什么东西，不过从女生的咯咯窃笑看来，我猜它就不是什么好东西。

试镜就这么没完没了地进行着。最后一场是试听桃乐丝的唱段，我估计桃乐丝大概是什么主角之类的。

第一个来试演桃乐丝的，除了那个芭迪还能有谁。

① 译者注：*My Country' Tis of Thee*也称为*America*，是一首美国爱国歌曲，歌词是由山缪·弗朗西斯·史密斯（Samuel Francis Smith）所作，而曲调则与英国国歌《天佑吾王》相同，是美国在19世纪时所使用的国歌。

② 译者注：Soprano，童声男高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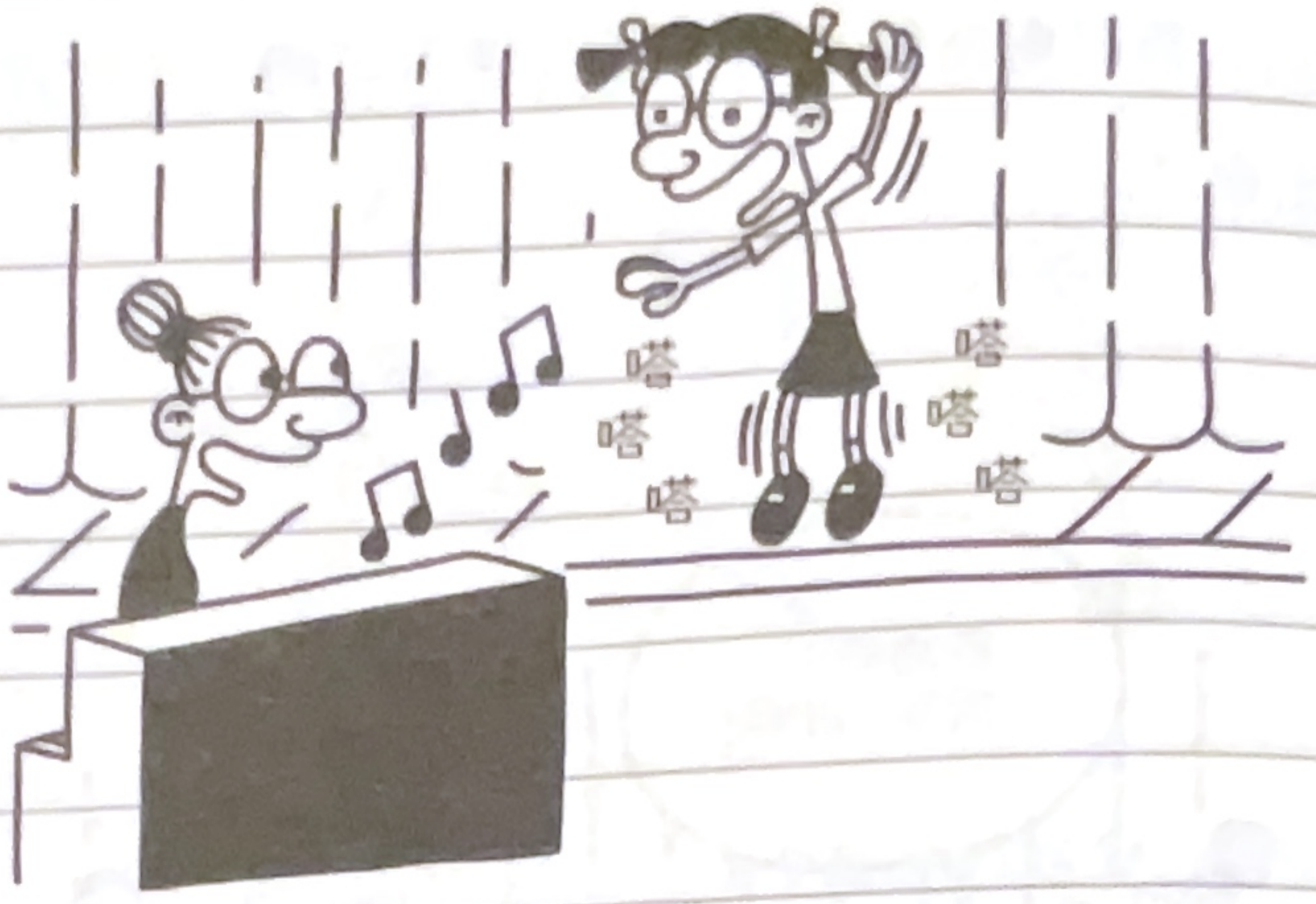

这一来，我倒想试试看争取演巫师那个角色了，因为我听说在戏里面，那巫师对桃乐丝百般迫害，丧尽天良。

不过后来有人告诉我，巫师有两个，一个好的，一个坏的。就我的运气来看，搞不好会被选为好巫师，那就没劲了。

星期一

我还指望诺顿太太能把我从剧中剔出去呢，不过今天她宣布人人有份。不知走了什么运了。

诺顿太太给大家放了《绿野仙踪》的电影以便大家了解剧情。我一直在盘算着演什么角色比较好，不过基本上每个角色都得或多或少地唱唱跳跳。不过电影放到一半，我忽然灵机一动，找到我的理想角色了。我要报名扮演大树，因为：一、他们不用唱歌；二、他们有一场拿苹果来砸桃乐丝的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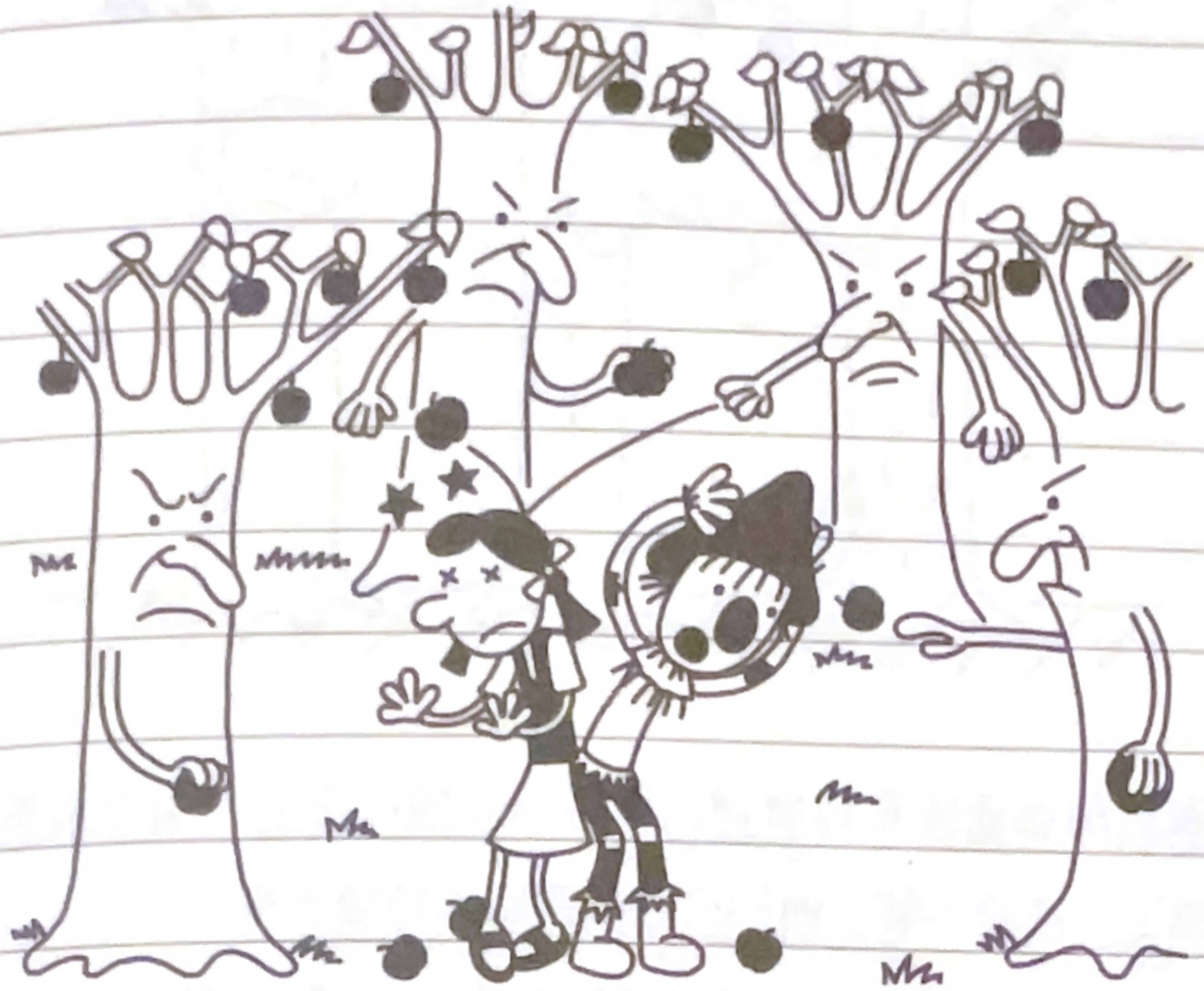

在现场观众的众目睽睽之下拿苹果来扔芭迪·法雷尔简直就像是美梦一样。要真能这样，事成之后我还要谢谢老妈呢。

电影结束后，我就报名扮演大树。不幸的是，还有另一堆家伙跟我有同样的想法，所以我猜有不少人和我一样跟芭迪有过节。

星期三

正如老妈说的，许愿的时候可得小心事与愿违。我入选大树的角色了，不过却不知是喜是悲。大树的戏服上没有挖洞让人把手伸出来，所以我看扔苹果的想法基本就没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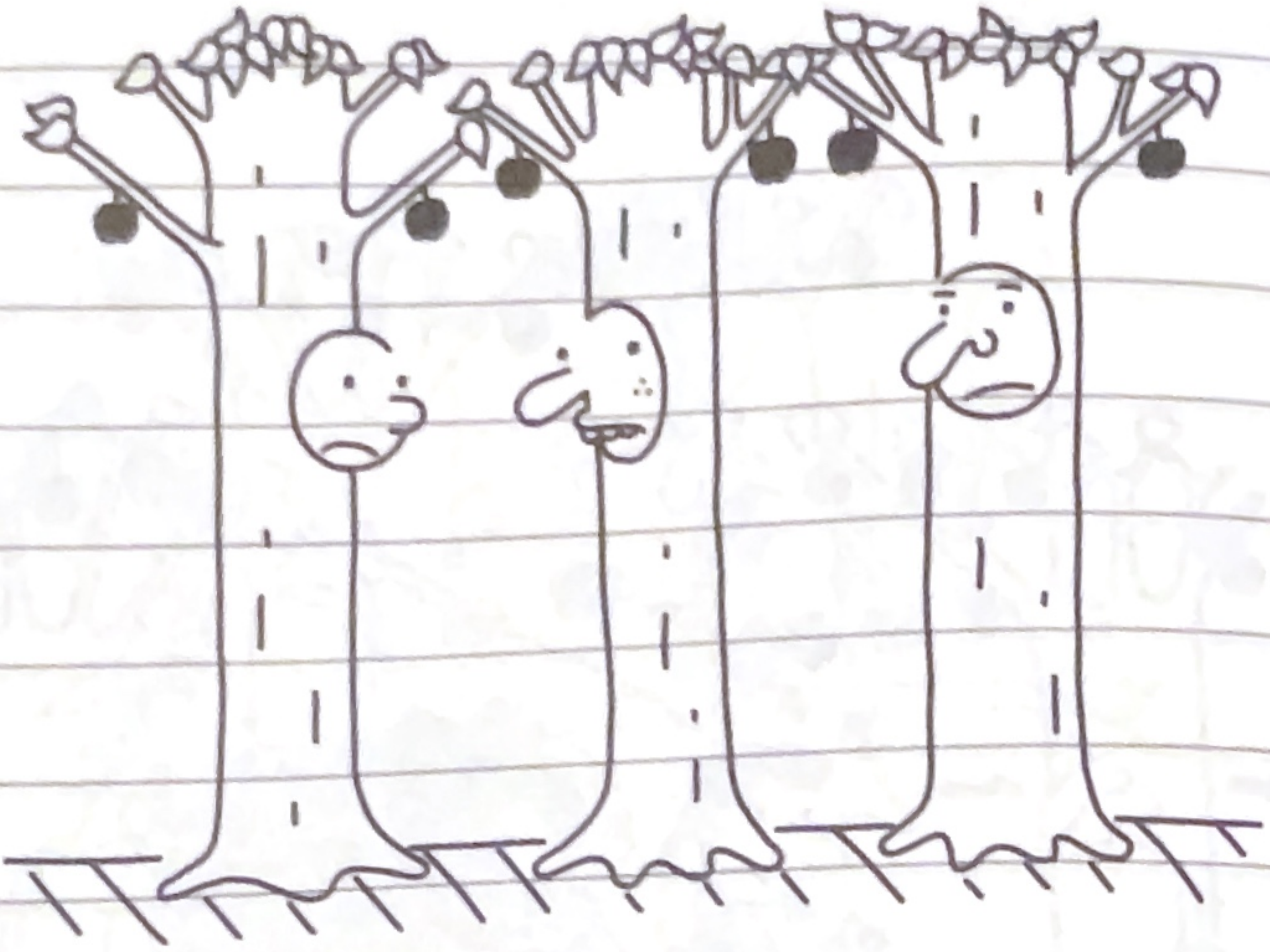

我这角色还能有句台词，我真该感到庆幸了。因为太多孩子来试镜了，角色不够，他们只好杜撰新的角色出来。

罗德尼·詹姆斯本来想扮演铁皮人的，结果却只得扮演一棵矮灌木。

星期五

记得我说过我还挺走运，捡了个有台词的角色吗？好吧，今天我才发现我在全剧中只有一句台词。是在桃乐丝从我的树枝上摘苹果时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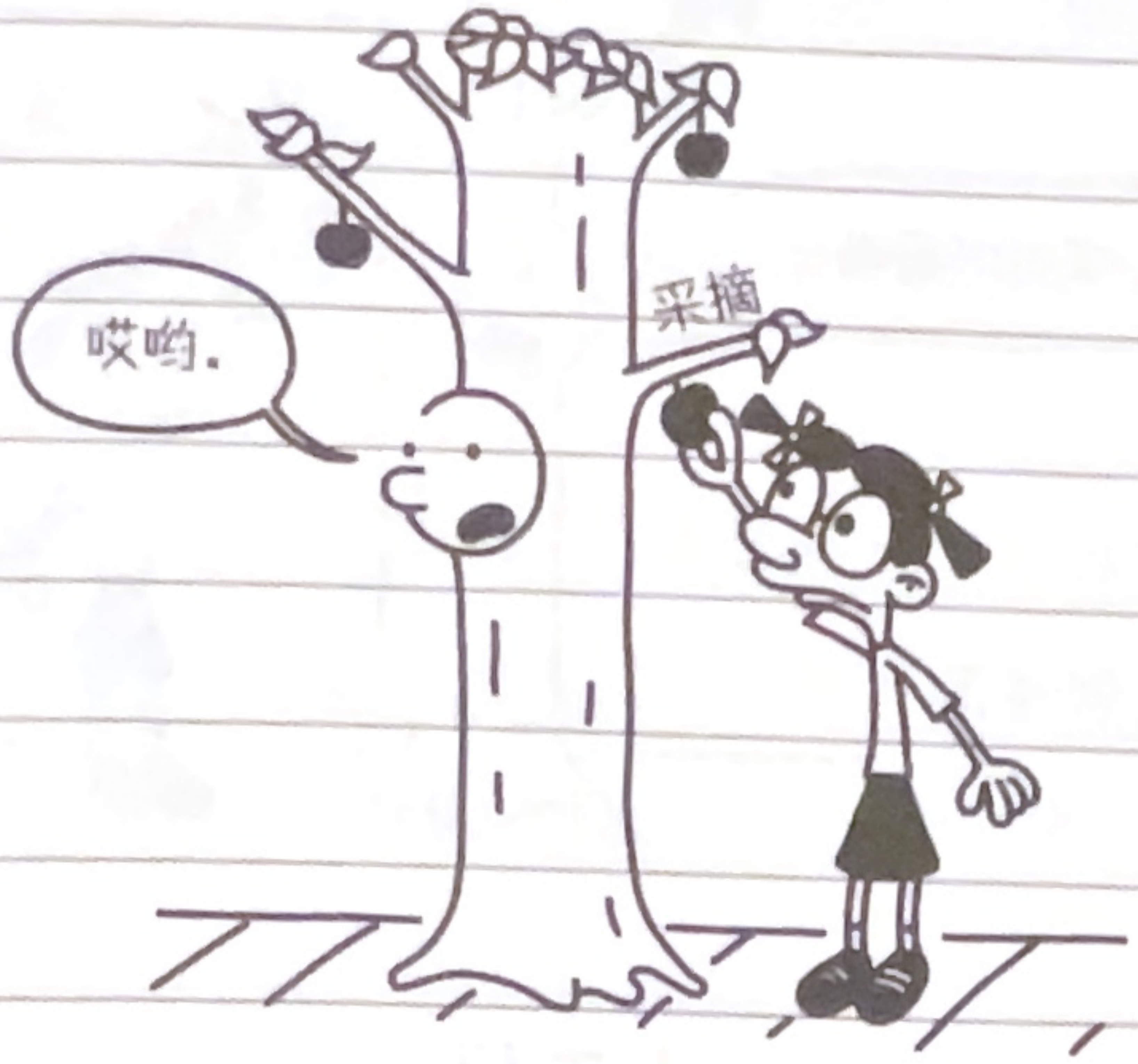

也就是说，我每天排练两个小时就是为了说这么一句傻了吧唧的台词。

我开始觉得还是像罗德尼·詹姆斯扮演矮灌木这样比较爽。他找了个法儿把游戏机藏到了戏服里，打游戏来消磨时间可比干站着好多了。

我又开始想方设法让诺顿太太把我开掉了。不过如果你的台词只有一个字，你实在没有发挥的余地来把戏搞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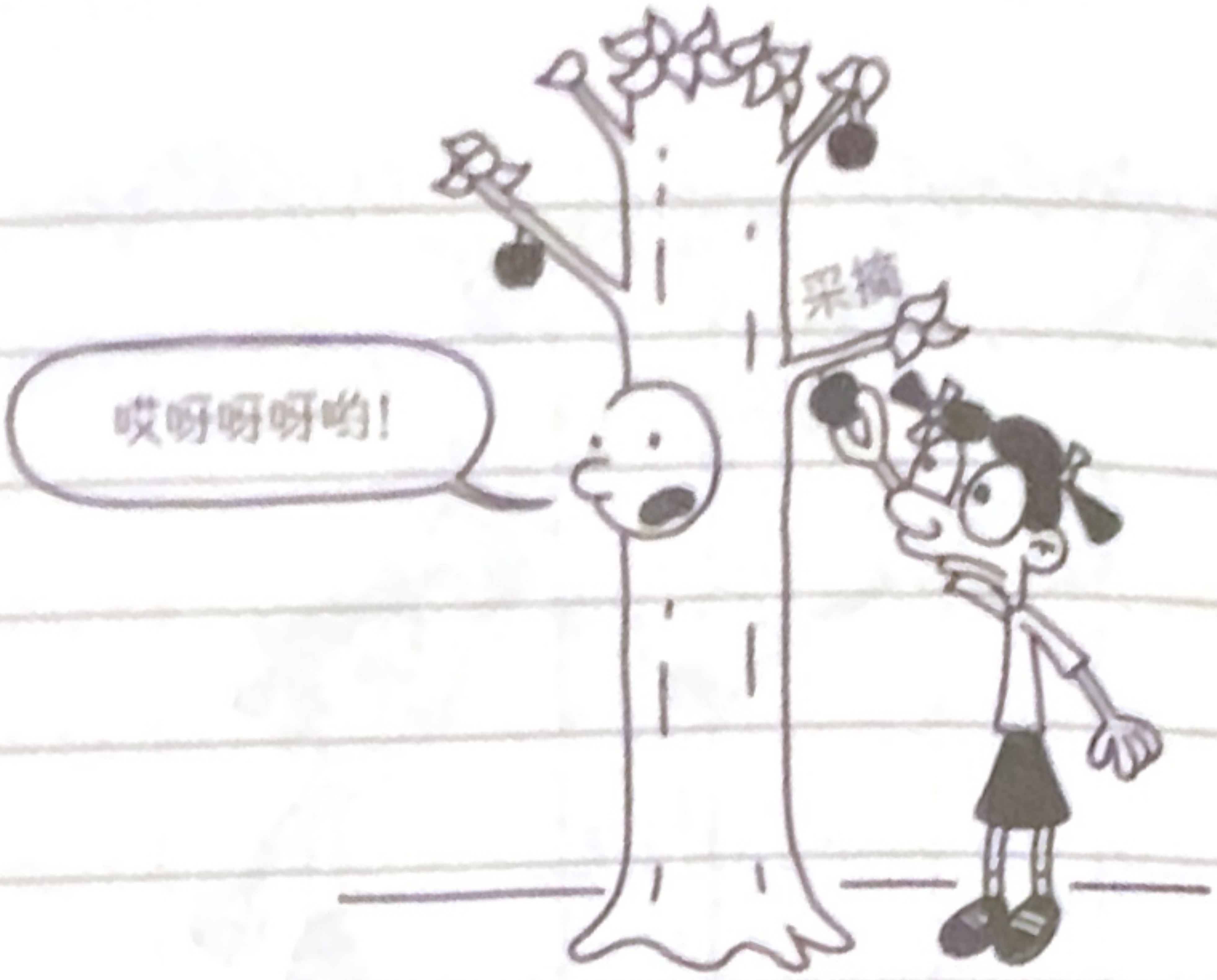

十二月

星期四

戏剧还有几天就要上演了，不过我目前还没看到这出戏有一丝圆满成功的希望。

首先是没人肯花工夫去背台词，不过这都要怪诺顿太太。

排练期间，诺顿太太在舞台侧边小声地给每个演员提醒台词。